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7)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二零二五年年報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有關全年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相關要求。

承董事會命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蔡敬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敬庭先生、蔡清丞先生及李麗美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國鴻先生、楊存洲先生及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11
企業管治報告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董事會報告	90
獨立核數師報告	9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9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2
財務摘要	174

公司 資料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

香港
新界
葵涌
華星街1-7號
美華工業大廈
9樓B室

本公司電話熱線

(852) 2756 8980

本公司電郵地址

admin@jcfash.com

本公司網站

www.jcfash.com

執行董事

蔡敬庭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蔡清丞先生
李麗美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
楊存洲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公司秘書

朱沛祺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授權代表

蔡敬庭先生
朱沛祺先生

合規主任

蔡敬庭先生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黎國鴻先生(主席)
楊存洲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薪酬委員會

楊存洲先生(主席)
蔡敬庭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提名委員會

蔡敬庭先生(主席)
楊存洲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arneys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德輔道83號20樓

核數師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322號
西區電訊大廈22樓2201室

主板股份代號

1657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樺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閣下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

儘管面對宏觀經濟不穩定、地緣政治衝突及成本上漲，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額仍然增加至**153.8**百萬港元，虧損亦減少至**6.0**百萬港元。憑藉對主要客戶需求的深入了解和更優質的產品，本集團充分發揮整合供應鏈管理的優勢，供應服裝產品業務收入錄得**17.9%**的增長。

憑藉最佳、最適切的菜單及以客為本的服務，為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的業務持續增長，增幅達**489.5%**。這仍然是我們業務的一小部分，但我們正在穩步擴大規模。本集團有信心這項新業務將為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的獲利能力及收益產生帶來真正的轉型。

面對不利的經濟環境及美國市場波動，董事會將繼續評估該等不明朗因素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會密切監察本集團面臨與此相關的風險和不確定性。本集團必要時將就應對艱巨環境採取合適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當前的成本控制措施)，從而提升本集團的經營效率。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定制綜合服裝設計及採購服務，以更好地履行我們對現有及潛在客戶的承諾。本集團將積極接洽現有及潛在客戶，以透過其業務網絡探索新商機。董事相信，與本集團客戶的定期溝通使本集團能更好地了解彼等的需求及要求，從而將鞏固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關係。本集團亦將繼續探索及優化其供應商基礎以加強供應鏈管理服務及恢復我們業務的核心盈利能力。

董事將繼續檢討及評估業務目標及策略，並在考慮業務風險及市場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及時採取行動。董事亦將繼續以審慎的方式不時探索合適的投資機會，以提升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屆時將為本集團帶來可持續及穩定的發展。

謝辭

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對工作的承擔及熱誠，同時亦對我們全體業務夥伴、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由衷謝意。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敬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由三個主要分部組成，即(i)傳統分部，本集團主要採購及供應品牌標籤服裝產品予時裝零售商及批發商；(ii)新零售分部，本集團主動與網紅合作，提供設計、開發及供應品牌標籤及網紅聯名標籤服裝產品予時裝零售商及批發商；及(iii)機構餐飲分部，本集團為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服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傳統分部的收入增加。本集團來自該業務分部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91.8百萬港元增加5.9%至本年度的約97.2百萬港元。增加反映來自我們的主要英國客戶及一名以美國市場為目標的新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

就新零售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9.2百萬港元增加55.5%至約45.4百萬港元。增加反映受惠於與網紅合作系列的最佳化，以及向客戶提供最佳及最相關的產品，藉以推動我們英國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

就為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服務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9百萬港元增加489.5%至約11.2百萬港元。憑藉成功的起步及顧客的高滿意度，本集團有信心長遠發展機構膳食業務。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提供多元化的高價值菜單及以客為本的服務，擴大市場份額。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22.9百萬港元增加25.1%至本年度的約153.8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供應服裝產品及向私營機構提供機構膳食的業務所產生的收入增加；(ii)向總部設於英國的主要客戶及一名以美國市場為目標的新客戶供應服裝產品所產生的銷售訂單及收入增加。

傳統業務

本集團傳統業務分部錄得增加。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91.8百萬港元增加5.9%至本年度的約97.2百萬港元。增加反映來自我們的主要英國客戶及一名以美國市場為目標的新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

新零售業務

本集團新零售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9.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55.5%至本年度的約45.4百萬港元。增加反映受惠於與網紅合作系列的最佳化，以及向客戶提供最佳及最相關的產品，藉以推動來自我們英國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機構餐飲業務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9百萬港元增加489.5%至本年度的11.2百萬港元。憑藉成功的起步及顧客的高滿意度，本集團有信心長遠發展機構餐飲業務。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提供多元化的高價值菜單及以客為本的服務，擴大市場份額。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所售貨品的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本年度銷售成本增加18.0%至約123.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104.6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增加與本年度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8.3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30.3百萬港元，增幅約為65.6%。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9.7%，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約為14.9%。專注於傳統及新零售業務分部，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5.8%，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則約為14.3%。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持續優化客戶及供應商組合。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外匯收益淨額約755,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則約為59,000港元。英鎊(「英鎊」)升值帶來的外匯收益減輕了人民幣(「人民幣」)升值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已變現虧損淨額約45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1.6百萬港元)，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未變現虧損淨額1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1.2百萬港元)。然而，本集團繼續以審慎的方式不時探索合適的投資機會，以提升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分別錄得投資物業確認減值虧損約1.6百萬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約7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零港元及零港元)。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約2.1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約1.4百萬港元。由於主要英國客戶及一名以美國市場為目標的新客戶於本年度末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並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到前瞻因素，故本集團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產生較大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主要客戶的信貸風險並無發生重大變動。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招待開支、差旅開支、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雜項一般及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7.2**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16.7**百萬港元，減幅約為**2.9%**。減少乃主要由於優化後勤團隊以應對新市場及新客戶導致短期租約的租金開支減少約**1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1.1**百萬港元)。儘管如此，在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導致需求明顯放緩的情況下，本集團繼續激勵團隊人才，並確保於本年度對行政開支採取適當的成本控制措施。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5.4**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17.1**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1.0%**。其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約**7.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5.1**百萬港元)，致使提供服裝設計、採購服務及機構餐飲服務加強，以更好地履行我們對現有和潛在客戶的承諾。儘管如此，本集團繼續確保於本年度對員工薪酬採取適當的成本控制措施。

年內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6.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年內虧損約**17.1**百萬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i)供應服裝產品及向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的業務所產生的收入及毛利增加，以及(ii)本年度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虧損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約為**6.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全面開支總額約為**17.6**百萬港元。減少與年內虧損相符；原因在於整體時裝零售及批發市場溫和復甦，以及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通脹高企及利率上調。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189**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每股基本虧損約**0.536**港元。相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該減少與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相符。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分別約為63,600,000港元及64,300,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約30,400,000港元及32,40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約5.8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約2.9。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報告期末的總負債除總權益計算得出。總負債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1684（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0.0716）。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本集團的管理層持續就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務求減低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除該等正在進行的信貸評估外，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符合其資金需求。

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無任何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零港元）。該等承擔與涉及翻新的自有物業的資本開支及本集團收購無形資產有關。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20,000港元，分為3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為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而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貨幣風險主要與港元及英鎊相關。由於港元與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不會面臨源自港元的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致力將銷售發票貨幣由英鎊改為美元，以將英鎊波動產生的匯兌風險減至最小。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外幣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可能採納該政策以管理其所面臨的風險。本集團將不時審閱該政策。本集團目前並無採取任何外匯對沖措施。

資產抵押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載之披露外，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租賃資產由出租人在融資租賃下的所有權作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分別合共聘用49名及46名僱員。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其他僱員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約為14,300,000港元及11,200,000港元。薪酬乃按市況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亦會向表現出色的僱員酌情派發年終花紅。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其業務。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香港及中國一切相關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在披露資料及企業管治方面亦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

環保政策

本集團通過節能與辦公資源回收等方法盡量降低日常營運對環境的不利影響，藉以保護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更優秀的環保措施，並於組織內推廣正確的環保意識。本集團已遵守與環保、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及就業有關的一切相關法例及法規。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其中一項寶貴資產，而本集團亦嚴格遵守香港的勞動法例及法規，並定期審閱並完善現有員工福利。除合理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例如醫療保險等。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與彼等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備有數據庫，以便與相熟客戶進行直接溝通，從而建立長遠業務關係。

本集團亦與供應商維持有效溝通，並建立長期信任關係。於本年度，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並無任何重大糾紛或意見分歧。

未來展望

鑑於全球環境大幅波動及信貸風險增加，本集團將繼續恪守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控制政策，與不同地區的現有及潛在客戶拓展新的商機，並繼續加強定制綜合服裝設計及採購服務，以更好地履行我們對現有及潛在客戶的承諾。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擴大時裝週邊業務範疇，並逐步擴大機構餐飲的規模，為本集團帶來可持續的盈利增長。

展望未來，董事將繼續檢討及評估業務目標及策略，並考慮業務風險及市場不確定性，及時執行。董事亦將繼續不時以審慎的態度探討合適的投資機會，以提升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本集團帶來持續及穩定的發展。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目前營運涉及若干其他風險。尤其是，本集團依賴若干主要客戶，且本集團並無與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合約，因此彼等並無承諾日後將向本集團開立採購訂單，令本集團的收益須面對不確定性及可能變動的風險。本集團亦面臨業務風險，如(i)客戶倚賴本集團及時應對終端客戶喜好變化的能力；(ii)倘英國客戶的訂單大幅減少，本集團不能保證其將能從其他市場彌補銷售虧損；(iii)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經營且其面臨的激烈競爭可能導致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減少及利潤率下降；(iv)本集團面臨來自客戶的信貸風險及日後未必能向客戶收集款項；(v)因原材料價格、供應及質量波動而導致成本增加，進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的供應；及(vi)若干客戶對社會責任及社會合規準則較為敏感，倘我們的認可供應商不遵守或被視為不遵守該等準則，我們作為一名設計及採購服務供應商的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而客戶可能選擇終止與我們的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的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蔡敬庭先生(「蔡敬庭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蔡敬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彼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蔡敬庭先生為JC FASHION GROUP LIMITED、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JC Fashion (UK) Company Limited、旺利多時裝(深圳)有限公司、JC Fashion (Overse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JC Capital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A Dim Sum Story (HK) Limited及LOST INK LIMITED的董事，該等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彼亦為JC Fash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由蔡敬庭先生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蔡敬庭先生為蔡清丞先生的同父異母胞弟。蔡敬庭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營運及審議企業方針及策略，以及客戶關係和市場推廣管理。蔡敬庭先生於衣服設計及採購業累積逾二十年經驗。蔡敬庭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蔡敬庭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旺利多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蔡敬庭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頒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商業學士學位。蔡敬庭先生亦為香港製衣業總商會的會董。香港製衣業總商會於一九六四年註冊成立，為宣傳及保障香港成衣製造商及商人權益的組織。彼自二零二零年四月起成為青年總裁協會的成員。

蔡清丞先生(「蔡清丞先生」)，48歲，為執行董事、設計及開發團隊主管，並為蔡敬庭先生的同父異母胞兄。彼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一直擔任設計及開發團隊主管。蔡清丞先生為JC Design & Consultancy Company Limited、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及JC FASHION GROUP LIMITED的董事，該等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蔡清丞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營運、企業方針和策略審議，及負責服裝產品設計及開發的決策。蔡清丞先生於製衣業累積逾十六年經驗。蔡清丞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蔡清丞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受聘於永得高有限公司，任職銷售人員。蔡清丞先生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及由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分別任永得高時裝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及董事。

蔡清丞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獲頒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商業學士學位。

李麗美女士(「李女士」)，48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及人力資源經理。李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李女士於簿記及行政範疇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李女士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在G.E. Logistics Inc.擔任會計文員，及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在Deltamax Freight System Limited任職會計主管。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在展揚企業有限公司擔任營運文員。李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為勤利達國際有限公司的會計文員。

李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在台灣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取得國際貿易文憑。彼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取得台灣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前稱中國海事商業專科學校)的國際貿易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的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黎先生」)，60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黎先生於企業管治、財務顧問及管理、資金籌集、業務開發及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的豐富經驗。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特許秘書、特許管治專業人員及會員。黎先生現為Urban Land Institute會員、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美國商會會員。黎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起獲委任為盛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盛洋」，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74)的執行董事及投資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盛洋的行政總裁。彼自二零二五年二月起擔任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234)獨立董事。

黎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香港城市大學會計文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獲香港大學法律研究文憑，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楊存洲先生(「楊先生」)，49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楊先生於製衣業累積逾十八年經驗。自一九九八年九月起，楊先生擔任制服供應商華爾街制服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楊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一月起任香港製衣業總商會的會董。

楊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取得美國卡內基梅隆大學泰珀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Bilâloğlu先生」)，50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Bilâloğlu先生於法律界累積約十六年經驗。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Bilâloğlu先生於德國柏林上訴法院司法區擔任見習律師。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ilâloğlu先生於金杜律師事務所上海辦事處任見習律政人員(該律師事務所於Bilâloğlu先生見習時專門接辦有關境外直接投資、銀行業、僱傭、企業併購及版權法例專案)。由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Bilâloğlu先生為自僱法律顧問，就多個法律事務範疇提供意見，包括組織公司以拓展業務至歐洲及亞洲市場。彼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加盟LOBERT Partnerschaft Rechtsanwälte，擔任合夥人，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為BBvB Dr. Alt & Böhmke Partnerschaft mbB, Rechtsanwälte創辦合夥人。彼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今為Güwén Rechtsanwälte Dr. Alt Part mbB的合夥人。

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取得德國柏林洪堡大學的法學文憑。Bilâloğlu先生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取得德國柏林工業大學的媒體諮詢文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劉慧清女士(「劉女士」)，58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會計部經理。劉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劉女士於會計方面累積約三十年經驗。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劉女士於一九九二年二月至一九九二年九月擔任恒基兆業地產代理有限公司的會計部門出納員。劉女士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至一九九四年二月擔任萬美(香港)有限公司會計文員，於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擔任利高時計有限公司的會計文員，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擔任全成電子企業有限公司的會計文員。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擔任聯發製衣有限公司高級會計文員。彼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擔任勤利達國際有限公司的會計文員兼貨運總監，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擔任億高食品貿易有限公司的會計總監。

劉女士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在伯裘書院修畢中五課程。

俞旭明先生(「俞先生」)，61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品質保證經理。俞先生主要負責整體質量控制程序。俞先生於製衣業累積約三十六年經驗。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俞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十二月至一九八四年十二月擔任浙江湖州市曉市絲綢服裝廠縫紉機器操作員。俞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至一九八八年八月及一九八八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九年二月分別任職紅牡丹絲綢時裝有限公司生產主管及板房主管。此外，俞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擔任寶姿時裝廠板房主管。俞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擔任好利高時裝(深圳)有限公司品質保證主管，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擔任港絲時裝(深圳)有限公司品質保證主管。

俞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六月在浙江省安吉縣曉市中學修畢高中課程。俞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朱沛祺先生(「朱先生」)，40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朱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

朱先生在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十年相關經驗，並在稅務、內部監控及於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職位方面擁有經驗。彼現任公司秘書並為聯交所主板及GEM上市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

朱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在香港的香港浸會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由二零一一年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乃按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原則訂立。本公司致力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及透明度並會向股東負責。企管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蔡敬庭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

蔡敬庭先生自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註冊成立起，一直出任營運及管理職務，董事會相信蔡敬庭先生同時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兩個職務，能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在此情況下與企管守則條文第C.2.1條有所偏離乃屬恰當。董事亦認為，董事會由富經驗及專業人士(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其運作已確保足夠的權力及授權平衡。董事會仍會不時因應當前情況檢討架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遵守所有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董事會保留以下事項供其決定及考慮：(i)制定本集團之策略性目標；(ii)考慮及決定本集團之重要營運及財務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重大合併和收購及出售；(iii)監察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iv)確保設有風險管理監控制度；(v)指導及監察高級管理層追求本集團之策略目標；及(vi)釐定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之賠償。董事會政策及策略與日常行政事務之推行及執行交由各董事會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團隊負責。

董事會每年將最少召開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並於需要時舉行額外會議或以全體董事簽署之書面決議案代替舉行會議。倘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董事於一項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衝突，有關交易將於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由董事會考慮及處理。本集團適時向董事提供將於董事會會議商討之事宜之全面資料，以助討論及決策。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各成員之姓名及職位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位
蔡敬庭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
蔡清丞先生	執行董事
李麗美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存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 報告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黎國鴻先生(主席)
楊存洲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楊存洲先生(主席)
蔡敬庭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蔡敬庭先生(主席)
楊存洲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李麗美女士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已確認其明白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全體董事的初步任期為三年。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席退任一次。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之組合，以確保其於技能及經驗方面均達致適切本集團業務所需之平衡。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亦保持均衡，以確保其獨立性及有效管理。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即最少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之財務管理專長。除蔡敬庭先生為蔡清丞先生的同父異母胞弟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之委任乃由提名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根據委任新董事之正式書面程序及政策予以批准。當甄選董事候選人時，其技能、經驗、專長、可投放之時間及無利益衝突均為主要因素。

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營運和管理(其中包括策略之落實)已授權執行董事負責。彼等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及業務決策。

就擬納入定期會議議程之任何事項均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充分諮詢。董事會主席已授權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擬訂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議程。

董事會主席亦會在公司秘書協助下，盡力確保全體董事均獲妥善匯報有關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項，並及時接收足夠及可靠之資訊。

企業管治 報告

召開定期會議時董事均獲發最少14日通知，而會議文件在預定召開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前不少於三日送呈董事。就其他會議而言，於合理實際可行之情況下，董事獲發合理之通知。董事可親身出席會議，或依據細則，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公司秘書確保已遵守有關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通知後隨時可查閱會議記錄。

董事可全權取閱本集團之資料，並於認為有需要時可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董事不時收到備忘錄，以知悉法律及監管變動及董事在履行其職責時相關事宜之更新資料。

於每次會議後合理時間內，會議記錄草稿一般會發予董事或相關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傳閱，以作評論。

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及本公司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於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當董事及彼等任何聯繫人在會議通過的交易中有重大利益時，該等董事不得投票及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本公司已收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責任

董事在履行其職責過程中以誠信、盡職及審慎態度，按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行事。彼等之責任包括(i)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專注於業務策略、經營問題及財務表現；(ii)監控內部及對外匯報之質素、及時性、相關性及可靠性；(iii)監控及處理管理層、董事會成員及股東之潛在利益衝突，包括不當使用公司資產及進行關連交易；及(iv)確保按程序以保持本公司整體之誠信，包括財務報表、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方之關係及符合所有法律及道德。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符合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董事亦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時公佈。在編製本年度之賬目時，董事須(其中包括)：

- 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並貫徹地應用；
- 批准採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
- 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其所知、所悉及所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當中訂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而提名委員會則負責監察政策的實施情況。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考慮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各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等。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其考慮及批准。

董事會將每年檢討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以確保其繼續有效。本集團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亦將確保性別多元化，並投入更多資源用於職業發展及培訓女性員工，以晉升其擔任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董事；並會參照整體政策繼續實行擇優聘用的原則。

董事會強調本集團各層級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男女比例約為1:2.3。本集團在招聘員工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資格、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本集團將確保在整個員工隊伍中實現性別多元化。董事會認為，員工隊伍(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的性別比例符合要求。然而，本集團仍將(i)定期審查有關性別多元化的內部記錄；(ii)為本公司內相關職位物色合適的女性候選人；及(iii)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確保性別多元化，並在職業發展及培訓女性員工方面投入更多資源，以擢升女性員工至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董事職位。董事會將確保董事會的任何繼任者應遵循政策。

董事會目前由6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董事加入董事會。董事會目前認為其已大體上符合上市規則的多元化規定。然而，董事會將繼續把握機會，在物色到合適人選後，逐步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並將每年檢討該政策的實施情況和成效，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審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議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的退任董事資格、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審閱政策。於物色及挑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於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之前考慮候選人的性格、資歷、經驗、獨立性及其他相關必要條件，以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之具體職責於下文詳述。所有委員會均訂有明確之職權範圍，其嚴謹度不下於企管守則所載者。

企業管治 報告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遵照企管守則已告成立，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制定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黎國鴻先生(擔任主席)、楊存洲先生及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組成。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監督本公司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ii)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iii)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iv)監督本公司企業管治功能；及(v)履行董事會委派之其他職責。所有委員會成員均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於本年度內，已舉行四次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以審閱及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續任本集團獨立核數師。董事會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在甄選及委任外部核數師時並無出現意見分歧。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之會計原則及聯交所之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全面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遵照企管守則已告成立，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制定以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存洲先生(擔任主席)及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和一名執行董事，即蔡敬庭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就設立正式而具透明度之薪酬政策制訂程序、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及檢討及／或批准有關第17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事宜。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已充份履行其職務。

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根據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將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於釐定應付董事之酬金時，薪酬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如可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酬、所投放的時間、責任及本集團其他聘用條件。

企業管治 報告

於本年度內，已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本年度概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酌情花紅(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零港元)。有關本年度將根據企管守則予以披露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本年度高級管理層薪酬按範圍列載如下：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遵照企管守則已告成立，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制定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存洲先生及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即蔡敬庭先生(擔任主席)組成。

提名委員會負責(i)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ii)甄選合適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別人士；(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和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於本年度內，已舉行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i)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多元化及組成並認為屬適當；(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iii)建議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及(iv)建議董事會批准上述事宜。

提名委員會將透過考慮多元化各方面的裨益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本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項下所述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須由提名委員會檢討(如適當)，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 報告

提名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的概要連同甄選標準及就達成該等目標所作出的提名程序披露如下：

提名政策的概要

提名政策訂明提名委員會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提出任何推薦建議所依據的主要甄選標準及一般原則。其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均衡且切合本集團業務需要的技能、經驗、知識及多元觀點。

甄選標準

於向董事會推薦委任任何董事候選人或重新委任董事會的任何現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多項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a) 品格及誠信；
- (b) 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有關的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觀點；
- (c) 所採納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
- (d)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需包括獨立董事的規定，並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考慮候選人是否屬獨立人士的規定；
- (e) 候選人就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將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
- (f) 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及
- (g) 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及（如適用）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可能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的其他觀點。

委任任何董事會候選人或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均須根據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則及規例進行。達致提名政策所載目標的進度將定期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企業管治 報告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以下程序及流程就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a) 委任新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透過不同渠道(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晉升、調任、由管理層其他成員及外部招聘代理介紹)甄選董事候選人；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於收到就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有關詳情)後，根據上文所載的標準評估有關候選人，以釐定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擔任董事；
- (iii)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委任合適候選人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如適用)；
- (iv) 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上文所載的標準評價有關候選人並釐定彼是否符合資格擔任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選舉董事的事宜向股東提出推薦建議(如適用)。

(b)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作出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於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檢討及釐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符合上文所載的標準；
- (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隨後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的事宜向股東提出推薦建議。

倘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選舉或重選候選人為董事，於相關股東大會通告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將按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律及法規披露候選人的相關資料。

企業管治 報告

檢討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本政策，並(如適用)就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及業務需要而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會議出席記錄

於本年度，各成員的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及上述委員會會議出席情況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核及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股東大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蔡敬庭先生	4/4	不適用	2/2	2/2	1/1
蔡清丞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麗美女士(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	4/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楊存洲先生	4/4	4/4	2/2	2/2	1/1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4/4	4/4	2/2	2/2	1/1

獨立意見及建議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亦已審閱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建議的機制實施情況及有效性。經考慮以下渠道，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建立維持有效的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元素：

- 有足夠數目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彼等均繼續為本公司投入充足的時間；
- 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與其他董事會成員同等的地位；
-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定期舉行的季度會議分享彼等的觀點及意見；
- 在並無其他董事在場的情況下，主席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年度會議，為主席聽取有關本集團各項事宜的獨立意見提供有效平台；
- 應董事要求，在會議外與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進行交流；及
- 應獨立非執行董事合理要求，為彼等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本公司職責。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規定之交易標準（「標準守則」）。就本公司對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而言，全體董事確認，於本年度整年內，彼等已遵守所規定之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根據標準守則第B.13條，董事亦已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知悉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其買賣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需確保其集體責任與時並進。於上市前，每名新任董事均接受法律顧問就香港上市公司董事之法定及監管義務的培訓。董事透過各種董事會會議、決議案、備忘錄、董事會文件、根據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之企業管治常規和董事職責之更新持續獲得有關業務和市場變動，以及法律和監管發展之更新，以助彼等履行其職責。

直至本報告日期，現任董事會成員曾參加以下培訓課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別	
	出席講座、 及／或會議、 及／或論壇、 及／或簡介會	閱讀有關新規則及 法規之更新資料
執行董事		
蔡敬庭先生	✓	✓
蔡清丞先生	✓	✓
李麗美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	✓	✓
楊存洲先生	✓	✓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	✓

董事及高級職員保險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合適之責任保險，就彼等因本集團業務承擔之風險提供保障，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於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期間，因彼等履行職責而引致之任何責任均受到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之彌償。倘證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存在任何欺詐、失職或失信行為，則彼等將不獲彌償。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有責任按持續經營基準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審閱其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最少每年一次進行對風險管理成效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檢討。

於本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及實施成效進行年度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進行該次年度檢討旨在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充足。就此而言，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就任何重大事宜會與董事會溝通。

現時本集團內並無設立內部審核部門。董事已檢討內部審核部門之需要，彼等認為以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結構而言，在需要時聘用外聘獨立專業人士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更具成本效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委任APEC RISK MANAGEMENT LIMITED(「ARML」)：

- 透過一系列工作坊及訪談，協助識別及評估本集團的風險；及
- 獨立進行內部監控審閱並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獨立審閱及評估結果乃呈報予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此外，ARML所建議為提高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減低本集團風險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的改進措施已獲董事會採納。根據ARML之審閱結果及推薦意見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意見，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乃屬有效及充足。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內建立其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董事會的整體職責是確保維持良好和有效之內部監控，而管理層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各種風險。

透過風險識別及評估程序，各種風險已被識別、評估、排序及作出應對的措施。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遵循COSO企業風險管理一整合框架，讓董事會及管理層能夠有效管理本集團的風險。董事會透過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收取報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

主要風險

本集團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業務及前景受多項主要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所影響。再者，本集團的營運涉及若干難以控制的其他風險。特別是本集團依靠數名主要客戶，而本集團並無與彼等訂立任何長期合約，因此，彼等並無任何承諾於日後向本集團下達訂單，令本集團的收入承受不確定因素及潛在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亦面對以下業務風險，比如(i)客戶依靠本集團適時回應終端客戶喜好變化能力；(ii)倘來自英國客戶的訂單銳減，本集團難以保證可從其他市場彌補銷售損失；(iii)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經營，且面對競爭白熱化，或令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及毛利率下跌；(iv)本集團面對來自客戶的信貸風險，日後或不能收到客戶款項；(v)由於價格波動、原材料的供應情況及質量會影響本集團供應，致令成本上升；及(vi)部份客戶對社會責任及社會遵從標準較為敏感，倘我們的認可供應商未能或預計難以達致該等標準，我們作為設計及採購服務供應商的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客戶或會選擇不與我們繼續業務往來。

企業管治 報告

風險監控機制

本集團採納「三層」企業管治架構，(i)由營運管理層進行營運管理及監控，(ii)連同財務團隊開展的風險管理監控，及(iii)外包予ARML並由其進行的獨立內部審核。本集團設立風險登記冊以記錄本集團所有已識別的主要風險。風險登記冊為董事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管理層提供其主要風險情況，並記錄管理層為降低相關風險所採取的行動。每種風險乃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至少每年進行評估。風險登記冊由管理層作為風險擁有人於進行年度風險評估後至少每年更新額外新風險及／或去除現有風險(如適用)。此檢討程序可確保本集團主動地管理其所面臨的風險，因而讓所有風險擁有人可查閱風險登記冊並警覺於彼等責任領域內的該等風險，使彼等可採納有效的跟進行動。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舉措由管理層持續進行。本公司已採納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成效將至少每年予以評估，並舉行定期的管理層會議以更新風險監控工作進度。管理層致力於確保風險管理為日常業務營運程序的一部份，以高效協調風險管理與企業目標一致。

本公司會繼續每年委任外聘獨立專業人士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檢討，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對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負有責任及須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而編製。

核數師薪酬及責任

本公司已委任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核數師。於本年度，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核數服務、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中期審閱之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分別收取500,000港元及150,000港元。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呈報責任載於本報告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本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分歧。

企業管治 報告

股息政策

於股息政策下，股息的宣派及派付應由董事會釐定，並受限於所有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比率。於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合適的股息分派基準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營運及資金需求、未來前景、法律及稅務考慮以及董事會視為合適的其他因素。董事將考慮支付股息會否對本集團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股息可以現金或本集團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支付。

本公司將持續不時檢討股息政策。概無保證將就任何指定期間分派任何指定金額的股息。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明企業資料之透明度及適時披露之重要性，其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董事會合理並適時披露本集團資料，以令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之業務表現、營運及策略有更佳了解。

本公司之潛在及現有投資者以及公眾可透過我們的網站www.jcfash.com取得本公司最新的企業及財務資料。

本公司向股東提供本公司之聯絡資料，例如電話熱線、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以令股東可作出任何與本公司有關之查詢。股東亦可透過該等方式向董事會發出查詢。本公司之聯絡資料於本報告、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及本公司網址提供。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直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出任何疑問。本集團董事會成員以及合適的高級職員會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出之任何疑問。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檢討該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該政策仍屬有效，且由於年內存在多種溝通渠道，該政策獲適當實施。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均就每項重要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出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此外，根據細則第64條，於提交請求書日期，佔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並有權於股東大會投票之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股東，有權提交書面請求，要求召開股東大會；且該大會須於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而倘於遞交請求書後21日內董事會仍未召開有關大會，則提出要求人士同樣可自行召開大會。

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或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建議。聯絡資料如下：

董事會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新界葵涌華星街1-7號美華工業大廈9樓B室

電話熱線：2756 8980

電郵地址：admin@jcfash.com

如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議案，股東須將該等議案之書面通知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註明董事會／公司秘書接收。

請求將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經確定為恰當及適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將有關提呈決議案納入股東大會之議程。

此外，根據細則第65條，就考慮有關股東提呈之議案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之通知期按下文所列而有所不同：

- (a) 倘為股東週年大會或考慮通過特別決議案之任何股東特別大會，須以不少於21個完整日之書面通告召開；及
- (b) 倘為任何其他股東特別大會，可以不少於14個完整日之書面通告召開。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發送正式簽署之書面請求、通知或聲明之正本，或將查詢(按情況而定)發送至本公司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證明以令有關文件有效。股東之資料可能按法律要求披露。

企業管治 報告

憲章文件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已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的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已獲股東批准。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憲章文件概無其他重大變動。

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所有僱員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人員（包括客戶及供應商）可據此處理有關欺詐、不道德、違法及違反本集團政策並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財務、法律或聲譽影響的行為。彼等可親自或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對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事宜中可能存在不當行為的疑慮，而本公司公司秘書將以保密及匿名方式報告予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將隨後決定針對該報告採取的行動，並有權授權。

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內部反貪污政策，以確保本集團董事及僱員遵守香港《防止賄賂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如適用）。該政策載有適用於本集團全體董事及各級僱員、與本集團開展業務的外部各方以及代表本集團以代理或信託身份行事的人士（例如代理人、顧問及承包商）的誠信與行為要求及政策或控制措施。本集團不時檢討該政策，確保其保持適用。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執行摘要

本集團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2更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本文件重點介紹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深圳的主要活動。本報告將進行定期評估，以確保清晰和有效，並在必要時調整披露內容。

本集團專門為時裝零售商及批發商提供服裝設計、採購及諮詢服務，通過產品供應及諮詢解決方案產生收入。本集團致力於可持續發展的實踐和企業責任，在業務拓展與社會及環境考慮之間取得平衡，致力協調增長與利益相關方的期望。

本集團積極與利益相關方(包括客戶、投資者、僱員、供應商及社區)溝通，以保障他們的利益，同時推動股東價值。透過優先考量可持續發展政策、卓越營運及以客戶為中心的創新，本集團提供度身訂造的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在擬備本報告的過程中，本集團嚴格評估其環境及社會框架，以加強管治、營運復原能力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整合。長期目標包括減少生態足跡、應對氣候挑戰，以及將永續性納入策略性決策。這些措施涵蓋環境管理、人權倡議、透明的利益相關方對話、員工福利、社區賦權，以及以客戶為中心的改進。

本報告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批准，強調本集團致力於促進道德、包容及可持續發展。

管治架構

董事會的監察

董事會透過結構化的管治架構，嚴格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內部利益相關方的參與-包括管理層的洞察力、員工調查和跨部門合作-為重要性評估提供資訊，而來自供應商、消費者及社區的外部回饋則透過焦點小組和目標調查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優先順序會根據業務影響、利益相關方的期望，以及與策略目標的一致性進行評估，然後將其納入具有可衡量關鍵績效指標的營運計畫中。定期的董事會檢討將評估進度、風險和新出現的機會，並透過培訓計劃以提高環境、社會及管治能力。透明的報告可確保問責性，而與利益相關方的持續對話，則可對ESG風險和價值創造進行適應性管理，從而強化長期復原能力和道德成長。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及策略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著重於將可持續性融入管治及營運，透過專題小組訪談、調查和協作對話，與內部利益相關方(管理層、員工、僱員)及外部利益相關方(供應商、消費者、社區)進行有系統的接觸，以識別、評估和處理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和機遇。以下為結構化流程：

1.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評估

利益相關方的建議：

內部：定期與管理層及員工組成焦點小組，收集有關營運風險、工作場所文化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調整的深入見解。員工調查評估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實施的認知、優先考量和障礙。

外部：透過審計及調查評估供應商夥伴關係，以確保道德實踐，而消費者的反饋意見(透過調查／市場研究)則能反映對可持續發展的期望及關注。

風險繪圖：重要性評估結合利益相關方回饋與行業基準，找出對企業復原能力構成風險或機會的高影響力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例如碳足跡、勞工慣例、供應鏈道德)。

2. 優先程度框架

影響與相關性：問題的優先次序取決於其影響長期業務表現的潛力、利害關係人的期望，以及與策略目標的一致性。舉例而言：

內部：透過管理工作坊優先處理員工福利及多元化措施。

外部：供應商去碳化及消費者對透明度的需求，透過董事會層級的檢討提升。

融入策略：將高優先級議題納入業務計劃，並追蹤關鍵績效指標(例如減排、供應商合規率)，以確保問責性。

3.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機遇的管理

協同管治：

內部：跨部門團隊(例如：人力資源、營運、永續發展)合作實施環境、社會及管治倡議，並由領導能力認可及僱員培訓計劃提供支援。

外部：透過夥伴關係共同制定供應商操守守則及消費者教育活動，以確保共同承擔責任。

監控及調整：

董事會每季會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進度，並納入利益相關方調查及焦點小組的最新資料。我們會針對新出現的風險(例如：法規變更、消費者偏好改變)作出調整。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4. 以利益相關方為中心的溝通

透明度：定期在內部（例如大會、內部網站更新）及外部（例如年度報告、供應商論壇）分享ESG進度報告，詳細說明利益相關方的建議如何影響決策。

反饋意見循環：透過調查持續參與，確保能掌握利益相關方不斷演變的關注，促進信任並與業務目標保持一致。

成果

透過整合內部專業知識（管理層的見解、員工的反饋意見）與外部期望（供應商／客戶的優先考慮），董事會可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務實並兼具影響力。這種由利益相關方帶動的方法可以主動地減輕風險、加強營運彈性，並使環境、社會及管治成果與發行人的長期價值創造保持一致。

檢討過程

董事會採取一種結構化的方法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進展，並通過下列行動強調其業務相關性：

1. 持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評估：董事會定期評估組織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進展，根據既定基準衡量成果。這些評估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計劃如何影響核心營運，以及如何貢獻持久的企業復原能力。
2. 策略性環境、社會及管治整合：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優先事項納入整體業務策略，使可持續發展目標與企業目標一致。這種整合說明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如何為公司及其利益相關方帶動持續的價值創造。
3. 關鍵績效指標發展：建立與關鍵績效指標目標直接相關的明確、可量化的關鍵績效指標。這些指標會以透明的方式報告，並與業務活動連結，以全面追蹤關鍵績效指標成果。
4. 利益相關方合作：董事會與利益相關方（投資者、員工、客戶及社區）溝通，徵求他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方案的意見。透明的進度與業務利益報告可確保問責性並培養信任。
5. 教育計劃：為董事會成員、領導層及員工提供以環境、社會及管治為重點的培訓，以加深對其業務相關性的了解。加強認知可讓利益相關方有效地支持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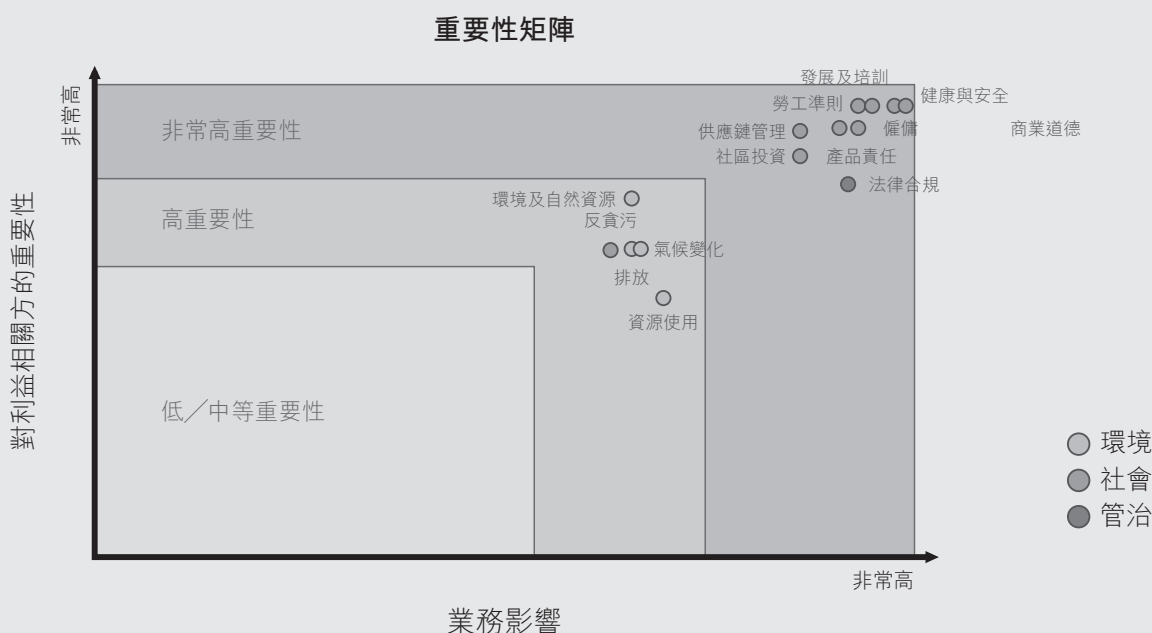
透過實施這些措施，董事會可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問責性，同時強化其在組織成功中的關鍵角色。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原則

重要性評估

有關重要性評估的程序及原則，詳情請參閱「管治架構」第2節。



根據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和對業務的影響進行重要性評估的結果顯示，「僱傭」、「健康與安全」、「發展及培訓」、「勞工準則」、「產品責任」、「商業道德」及「法律合規」的重要性非常高。

使用智慧型碳計算器進行溫室氣體管理

為了推動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計劃，我們利用InnoBlock Technology Limited開發的創新區塊鏈驅動平台TT Green。此系統可確保精確的資料記錄、溫室氣體(GHG)盤查管理，並使用最新的排放因子和方法計算碳排放量。TT Green不可篡改的區塊鏈架構保證了資料的完整性，能夠實時追蹤各項運營的能源消耗、排放源及溫室氣體盤查。

該平台透過與全球標準一致的最新排放因子進行自動計算，簡化了碳會計，確保報告的準確性和合規性。其先進的分析功能可生成可供審計的報告，提高我們環境足跡的透明度。

TT Green還透過其友好的用戶介面加強利益相關方的信任，該介面提供了對溫室氣體盤查、排放細目和計算方法的精細存取。利益相關方可獨立驗證資料、評估目標進度，以及了解更新的排放因子如何影響結果。這種透明度有助於作出明智的決策，並加強了我們對可信的、科學驅動的可持續發展實踐的承諾。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方法或因素不變

TT Green所採用的方法與上一年度保持一致(如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述)，確保可持續發展數據與相關指標的統一性。這種延續性可進行明確的逐年比較，讓利益相關方以透明化的方式評估進展與趨勢。

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特別集中於深圳市及香港的業務。報告範圍的設定旨在提供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全面概覽，反映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及責任的主要營運範疇。

為了決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所包含的實體及營運，本集團對其業務活動、利益相關方的利益和重要性問題進行了徹底的評估。這過程涉及與各利益相關方(包括員工、供應商、客戶及投資者)的溝通，以確定與本集團營運和影響最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排定優先順序。本集團根據利益相關方調查與評估的回饋意見釐定其報告範圍，以確保所選擇的實體與營運符合本集團的永續發展目標和利益相關方的期望。

於報告期間，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範圍與上一年度比較並無重大變化。持續專注於相同的地理區域與營運領域，反映本集團致力於維持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的一致性。這種一致性使利益相關方能夠有效評估本集團在一段時間內的表現。然而，如果有新市場的拓展或營運活動的改變而需要納入報告，本集團仍願意在未來的報告中檢討及調整其報告範圍。這種積極主動的做法，可確保本集團在承諾以透明、負責任的方式報告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方面保持靈活。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A1. 排放

A1. 一般披露

政策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致力在其營運過程中保持高環境標準，並已實施全面的政策管理空氣排放、廢物產生以及向水源和土地的排放。本集團堅持以積極進取的方式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其中包括：

空氣排放管理：集團監控並盡力減少空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及其他受管制的污染物。透過在營運中採用節能技術和實踐，以及鼓勵員工採用環保交通方式實現這一目標。

廢棄物管理：本集團採用3R方法—減少(Reduce)、重用(Reuse)及回收(Recycle)—的原則來管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組織強調盡量減少廢物的產生，並有效區分廢物類型，以確保妥善處理和處置。無害廢棄物(主要是紡織品)會被積極地重新利用或重用，而有害廢棄物管理措施則會確保符合相關法規，以減輕對環境的影響。

水排放控制：本集團確保任何排入水體的廢水均符合國家法規，監控污染物，並採取措施將對當地生態系統的任何潛在影響降至最低。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空氣質量標準：遵守國家空氣質量法規可確保本集團的營運不會超出NOx、SOx及其他污染物的允許限制。我們定期進行評估和審核，以確保遵守這些標準。

廢棄物管理法規：本集團遵守各國有關有害廢棄物的定義和法規，確保所有有害物質均按照法律要求進行管理和處置。為了符合法規責任，本集團保存記錄並實施適當的處置方法。

水質法規：組織遵守有關向水體排污的國家法規，確保排出的任何污水不會損害水質或當地生態系統。監測和報告亦定期進行，以維持合規性。

通過這些政策和合規措施，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展示了其對環境管理和負責任企業實踐的承諾，從而減輕其營運對空氣質量、廢棄物產生和水資源的影響。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A1.1 排放類型及各自的排放數據

範圍1、2及3的活動

範圍	類別	活動
範圍1	移動燃燒源	公司汽車：汽車汽油(車輛)
範圍1	移動燃燒源	公司汽車：柴油(車輛)
範圍2	耗電	電網組合
範圍2	外購能源	外購煤氣—煤氣公司
範圍3	航空差旅	飛機—不知悉的射頻效應
範圍3	運輸服務及倉儲	倉儲
範圍3	運輸服務及倉儲	倉儲
範圍3	運輸服務及倉儲	下游運輸及分銷
範圍3	運輸服務及倉儲	上游運輸及分銷
範圍3	金屬廢料	金屬回收
範圍3	金屬廢料	無害廢棄物—金屬
範圍3	公路旅行	本地差旅—客貨車租賃
範圍3	公路旅行	本地差旅—計程車
範圍3	電力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電燈
範圍3	電力廢棄物	資訊科技及電力廢棄物回收
範圍3	電力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資訊科技及電力廢棄物
範圍3	耗電	電網組合
範圍3	一般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城市固體廢棄物至堆填區
範圍3	一般廢棄物	噴墨式打印墨水瓶及炭粉盒回收
範圍3	一般廢棄物	其他無害廢棄物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圍	類別	活動
範圍3	紙張及紙箱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紙張
範圍3	紙張及紙箱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紙張
範圍3	公用事業	購買的淡水—一般辦公室用途及排放
範圍3	玻璃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玻璃
範圍3	玻璃廢棄物	玻璃回收
範圍3	塑膠廢棄物	塑膠回收
範圍3	塑膠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塑膠
範圍3	塑膠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塑膠
範圍3	紡織品	紡織品及紡織產品
範圍3	紙張廢棄物	紙張回收

空氣污染物

活動		金額	NOx(千克)	SOx(千克)	PM(千克)
電力使用—香港	0	千瓦時	0.000	0.000	0.000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0	0	0
煤氣(2022年)	0	單位	0.000	0.000	—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0	0	0
液化石油氣—香港	0	單位	0.000	0.000	—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0	0	0
私家車(2022年)	5,635,108	千米	420.943	—	30.993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420.943	0	30.993
輕型貨車(<=2.5噸)	0	千米	0.000	—	0.000
調整價值			—	—	—
(總計)			0	0	0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活動		金額	NOx(千克)	SOx(千克)	PM(千克)
輕型貨車(2.5至3.5噸)	0	千米	0.000	—	0.000
調整價值			—	—	—
(總計)			0	0	0
輕型貨車(3.5至5.5噸)	0	千米	0.000	—	0.000
調整價值			—	—	—
(總計)			0	0	0
中型及重型貨車(5.5至15噸)	0	千米	0.000	—	0.000
調整價值			—	—	—
(總計)			0	0	0
中型及重型貨車(>=15噸)	0	千米	0.000	—	0.000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0	0	0
汽車：柴油(2022年)	0	公升	—	0.000	—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0	0	0
汽車：汽油(2022年)	0	公升	—	0.000	—
調整價值			—	—	—
(總計)			0	0	0
電力使用—中國南方電網	0	千瓦時	0.000	0.000	0.000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0	0	0
後備發電機：柴油	0	hp-hr	0.000	—	—
調整價值			0	0	0
(總計)			0	0	0
鍋爐(< 293千瓦)：柴油	0	公升	0.000	0.000	—
調整價值	0	0	0	0	0
(總計)			0	0	0
總計		—	420.943	0	30.993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破壞臭氧層物質(ODS)的產生、進口和出口

	數量(三氯氟甲烷當量)
生產的ODS	—
以經認可技術銷毀的ODS	—
全部用作製造其他化學品之原料的ODS	—
ODS的生產	0
ODS的進口	—
ODS的出口	—

A1.2 有害廢棄物總計

按成分劃分的及按噸數計算的有害廢棄物

廢棄物成分	價值鏈定位	產生的廢棄物	轉移處置的 廢棄物	直接處置的 廢棄物
廢棄物總計	—	0	0	0

本集團恪守3R原則(減少、重用、回收)，將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及無害廢棄物分開處理。鑒於其業務性質，日常活動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仍然微不足道，因此在本報告年度內並無錄得任何數據。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意識到與有害材料相關的環境風險，尤其是含有重金屬的電子廢棄物的不當處理所造成的不利影響，該等廢棄物會污染土壤、水系統及生態系統。

為降低這些風險，本集團積極控制有害廢棄物的產生，並確保嚴格分類，以符合監管標準。舉例來說，一般辦公室廢棄物如電池及螢光管，均會直接棄置至政府指定的回收箱，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我們更建議員工在可行的情況下回收過時的電子設備(如電腦、電器)。本集團仍然致力於提高透明度，並計劃在獲得相關數據後，在未來的報告週期中披露詳細的有害廢棄物指標。

A1.3 無害廢棄物總計

按成分劃分的及按公噸計算的無害廢棄物

廢棄物成分	價值鏈定位	產生的廢棄物	轉移處置的 廢棄物	直接處置的 廢棄物
廢棄物總計	—	0	0	0

本集團意識到，雖然回收無害廢棄物有助於減輕對環境的傷害，但減少辦公用品(尤其是紙張)的消耗可進一步抑制與製造過程相關的碳排放，從而推進可持續發展實踐。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紙張及舊文具等日常辦公材料。針對此問題，本集團積極推廣資源節約、鼓勵物品重用，並優先進行資源回收。我們引導員工採用數字工作流程，例如透過電子郵件分享文件，以及使用電子通訊工具作為內部公告的預設方法，以盡可能減少產生廢棄物。

營運措施包括強制雙面列印以優化紙張使用、選擇可填充替換的文具以延長產品生命週期，以及採購可回收性強、回收成分較高、包裝較少且耐用性較高的辦公室用品。無害廢棄物的系統化收集、處理及棄置均符合監管標準。透過持續努力減少對紙張的依賴，本集團已培養員工具有數字溝通的文化，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日常營運，同時確保廢棄物管理實踐的問責性。

A1.4 排放目標及為達成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致力於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的環境管理。我們正積極建立可行的減排目標，並制定明確的路線圖以達成目標。我們將適時披露該等目標及相應的步驟，以展示我們對透明度及持續改善環境表現的承諾。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A1.5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處理

按公噸計算的轉移處置的廢棄物

回收行動	總計	場內	場外
有害廢棄物總計	0	0	0
預備重用	0	0	0
回收	0	0	0
其他回收行動	0	0	0
無害廢棄物總計	0	0	0
預備重用	0	0	0
回收	0	0	0
其他回收行動	0	0	0
總計	0	0	0

面料廢棄物管理

循環經濟指一種經濟框架，旨在透過回收、減量及將生態損害減至最低以消除廢棄物，並促進資源的永續重用。本集團積極維護此模式，優先減少廢棄物及材料重用，建立閉環系統，以優化資源效率。

本集團對面料廢棄物的管理乃此項承諾的核心。於報告期間，有36.4噸的無害面料廢棄物被重新整合至生產流程中以製作新成衣。此種做法減少對原生材料的依賴，保護自然資源，並減少營運對環境的影響，符合循環經濟原則。

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的記錄中並無有害廢棄物，這強調了本集團致力於負責任的廢棄物管理。透過確保並無產生或並無不當處理有害材料，本集團保障了員工福祉、消費者安全及生態系統健康。該等努力不僅提升了營運的可持續發展，亦為紡織業的環保意識樹立了標竿，推動大家朝著更環保的方向邁進。

A2. 資源使用

A2. 一般披露

本集團致力於在生產、儲存、運輸、建築物及電子設備的使用等所有營運層面上有效利用資源。我們的方法強調可持續的資源管理，透過實施具有生態意識的做法，將能源、水及原料的消耗降至最低。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實現該等目標，我們將3R框架-回收、減少、重用-融入我們的日常工作流程。這包括盡可能回收材料、減少對不可再用資源的依賴，以及確保以負責任的方式處理廢棄物。我們的能源消耗策略著重於優化電力和燃料的使用，特別是與公司車輛相關的移動燃燒源活動。

本集團亦將水資源管理放在首位，致力於減少取水量並提高效率。我們定期評估我們的用水量及排放做法，以確保其符合可持續發展目標及監管合規。

透過培訓計劃及宣傳活動，我們協助員工積極參與提升生態表現。此外，我們亦與客戶、供應商及投資者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擴大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這種全面的方法強調我們對環境管理及持續提升資源管理的努力。

A2.1 範圍1及2能源消耗及密度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能源類型(以焦耳表示)	消耗	自產但未消耗	已售
電力	21,282.45	0	0
供暖	—	—	—
製冷	—	—	—
蒸汽	—	—	—
組織內的能源總耗量	21,282.45	—	—

範圍1能源消耗

類別	活動	消耗	單位
移動燃燒源	公司汽車：汽車汽油(車輛)	5,683.34	千克
移動燃燒源	公司汽車：柴油(車輛)	0	千克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圍1能源密度

類別	活動	密度
移動燃燒源	公司汽車：汽車汽油(車輛)	每千瓦時為0 每人為0 每產量單位為0 每立方米為0 每平方呎為0
移動燃燒源	公司汽車：柴油(車輛)	每千瓦時為0 每人為0 每產量單位為0 每立方米為0 每平方呎為0

範圍2能源消耗

類別	活動	消耗	單位
耗電	電網組合	273,279	千瓦時
外購能源	外購煤氣-煤氣公司	0	單位

範圍2能源密度

類別	活動	密度
耗電	電網組合	每千瓦時為0 每人為0 每產量單位為0 每立方米為0 每平方呎為0
外購能源	外購煤氣-煤氣公司	每千瓦時為0 每人為0 每產量單位為0 每立方米為0 每平方呎為0

本集團致力於優化能源消耗，透過多元化的電網組合實現了總共21,282.45千瓦時的耗電，同時保持積極的能源效率。所做的努力包括減少對不可再生資源的依賴，並提高營運的可持續發展。透過使用以汽車汽油驅動的公司車輛，本集團積極減少碳足跡，並推廣負責任的能源使用方式。這種致力於高效能源管理的做法不僅支持了可持續發展的目標，亦在本集團內部培養了一種環境管理文化。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按兆升計算的總取水量

按目的地劃分的取水量	所有地區(兆升)	缺水地區(兆升)
淡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其他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地表水總量	0	0
淡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其他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淡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地下水總量	0	0
其他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產出水總量	0	0
淡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其他水(>1,000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海水總量	0	0
依取水來源劃分第三方的總取水量	0	0
地表水	—	0
地下水	—	0
海水	—	0
產出水	—	0
總取水量	0	0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依來源劃分按兆升計算的排水量

依來源劃分的排水量	所有地區(兆升)	缺水地區(兆升)
地表水(總量)	0	—
地下水(總量)	0	—
海水(總量)	0	—
產出水(總量)	0	—
第三方水(總量)	0	—
送予其他組織使用的第三方水	0	—
總排水量	0	0

按類別劃分按兆升計算的排水量

依來源劃分的排水量	所有地區(兆升)	缺水地區(兆升)
淡水($\leq 1,000$ 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其他水($> 1,000$ 毫克/升總溶解固體)	0	0
總排水量	0	0

按兆升計算的總耗水量

耗水量	所有地區(兆升)	缺水地區(兆升)
總耗水量	0	0
蓄水量變化，如蓄水量已被確定為會產生與水有關的重大影響	0	—

A2.3 能源使用效益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建立能源使用效益目標以提升其環保表現。為此，我們目前正在收集全面的數據以建立基準，並幫助我們設定目標。我們將於適時披露具體目標及相關措施，以反映我們對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能源管理的持續承諾。

A2.4 在採購符合用途的水源方面遇到的問題、用水效益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負責任的水資源管理，並積極就採購符合用途的水源建立目標，以及提高用水效益。我們目前正在收集相關數據以建立基準，此舉將幫助我們設定目標。該等目標及相關措施將在適時披露，強調我們對可持續發展資源使用及環境管理的承諾。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A2.5 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於報告年度概無錄得包裝材料的使用。

所用不可再生物料

所用可再生物料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A3. 一般披露

本集團於所有營運中優先考慮環境保護及可持續資源管理，承諾避免對生態造成重大損害，並防止資源過度開發。儘管並無獨立的環保政策，但已將具生態意識的常規融入至日常工作流程，以培養員工的意識，並推動本公司的可持續目標。

A3.1 描述重大影響、環境及自然資源的業務活動、已採取的行動

這些努力的重心在於有效使用資源—減少能源、水、紙張及材料的消耗，以降低碳足跡及支持保育。在3R框架(回收(Recycle)、減少(Reduce)、重用(Reuse))的指引下，本集團盡可能回收材料、盡量減少不可再生資源的使用，並確保以負責任的方式處理廢棄物。

為深化環境參與，本集團舉辦了培訓計劃及意識活動，賦能僱員為改善生態表現作出貢獻。與客戶、供應商及投資者的合作夥伴關係，進一步擴大了可持續發展的倡導。

本集團積極參與社區環保活動，並嚴格評估營運對健康、安全及生態系統的影響，以維持監管合規。儘管目前核心業務活動對環境造成的風險極低，但本集團仍堅定不移地致力於可持續常規，並持續完善策略，以維持其作為道德環境管理者的角色。

A4. 氣候變化

A4. 一般披露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致力於積極識別和管理可能影響其營運的重大氣候相關風險。本公司定期進行氣候抗禦能力評估，將氣候風險考慮因素融入策略規劃及決策中。主要政策包括供應鏈多元化、投資於氣候抗禦物流及可持續發展技術，以及採用循環經濟原則以提高營運靈活性。旺利多時裝集團亦強調員工培訓及持續監控氣候情況，以確保對實際及過渡風險做好準備。這些政策旨在減緩氣候變化的潛在不利影響，並支持本公司的長期可持續性及抗禦力。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造成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描述氣候相關事宜對本集團的影響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面臨數項氣候相關的挑戰，影響其營運及策略展望：

- 實體風險：洪水和風暴等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率和嚴重性增加，威脅供應鏈的穩定性和營運的持續性，尤其是在香港和中國內地等易受影響的地區。
- 過渡風險：旨在減少碳排放的法規不斷演變，以及市場偏好轉向可持續產品，可能會影響成本和產品供應，因而必須調整業務常規。
- 消費者行為：消費者對於可持續環保時尚的需求日益增加，影響產品開發及營銷策略。

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應對行動

為應對這些挑戰，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採取了多項積極措施：

供應鏈的多元化及彈性：本公司正在實現供應商基礎多元化，並探索氣候抗禦物流解決方案，包括使用不同運輸方法，以減輕極端天氣造成的中斷。

將氣候風險納入策略規劃：將氣候風險評估納入策略性決策過程，以確保不同氣候情況下的抗禦能力。

可持續技術及材料投資：本公司正在投資於節能技術及可持續材料，以減少碳足跡，並適應不斷變化的法規和市場需求。

員工培訓及發展：持續的訓練計劃，以提高員工對氣候相關事宜的意識及有效應對能力。

採用循環經濟原則：短中期措施包括採用循環經濟方法，以提高營運靈活性並減少環境影響。

未來規劃的情境分析：情景分析於二零二四年初進行，並於二零二五年初報告，情境分析考慮了不同時間範圍內的各種氣候路徑，以就策略調整及抗禦力規劃提供資訊。

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I. 管治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的管治架構

(i) 管治機構及技能評估

旺利多時裝的董事會為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的管治機構。董事會評估企業管治常規，包括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相關的常規。為確保本集團擁有適當的專業知識，我們定期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及其成員的能力。這包括識別在氣候變化或可持續知識方面的缺口，而我們會透過培訓或招募額外的專家解決這些缺口。透過優先考慮這些技能，我們賦能董事會有效指導應對氣候挑戰及機會的策略。

(ii) 董事會的資訊交流

我們透過與各主要部門的高級管理層持續溝通，讓董事會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這包括定期的管理層報告，詳述氣候措施的進展、新出現的風險及機會。儘管沒有指定實際的更新頻率，但這些都是董事會例行管治活動的一部分，可確保與我們的監督職責保持一致。

(iii) 策略性監督及決策

在監督我們的策略及重大商業決定時，董事會會將氣候相關考量納入過程中。我們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與更廣泛的業務目標相結合，使我們能夠主動適應不斷變化的法規和市場條件。透過評估氣候風險可能對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我們確保能謹慎權衡取捨，以支持長期的抗禦力和策略調整。

(iv) 制定及監察氣候相關目標

董事會在我們的短期及長期可持續目標的指導下，監督氣候相關目標的制定。這些目標著重於減少排放，以符合法規要求和行業最佳常規。我們定期評估管理方法的有效性，並追蹤這些目標的進度。儘管我們並無詳細列出具體的績效指標，我們透過將相關指標與薪酬政策相結合，將問責制放在首位，以鼓勵實現我們的可持續目標。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會積極監督我們營運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我們透過具結構及有系統的方法，確保董事會定期了解這些關鍵議題。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首先，我們對氣候風險管理框架進行全面審閱，其中包括定期更新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評估及緩解。這些審查一般每季進行一次，使我們能及時掌握任何新風險或機會。

此外，我們的執行董事在向董事會傳達氣候相關資訊方面擔當重要角色。彼等負責制定及實施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並在董事會會議上提供詳細報告。這些報告包含當前的績效指標、實現我們可持續目標的進展，以及對氣候變化如何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及策略的深入了解。

我們亦將持份者的反饋及市場分析融入我們的討論中。透過與包括客戶及供應商在內的各持份者的接觸，我們收集到寶貴的見解，這些見解有助於我們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這種參與定期進行，以確保董事會在作出策略性決定時能夠擁有全面的觀點。

此外，我們強調董事會成員在氣候相關議題上的培訓及能力建構的重要性。我們舉辦教育課程，以加強彼等對氣候變化對我們業務影響的了解，確保彼等有足夠能力應付這些挑戰。

整體而言，我們的方法包含持續的評估、溝通和教育週期，使董事會能夠作出知情決定，以符合我們對可持續性及負責任企業常規的承諾。

旺利多時裝集團將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的有效管治流程放於首位。我們的管理團隊扮演著重要角色，確保這些責任在我們的組織架構中清楚界定並有效執行。

(i) 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

我們的執行董事已獲授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的責任，由彼等負責制定和實施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政策和策略。這項授權確保於管理層面的明確責任制。執行董事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持續監督和評估我們的氣候相關措施和表現。

董事會定期與執行董事及主要業務部門的相關管理層溝通，確保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融入至我們的策略規劃和決策過程。這監督包括定期審閱我們在實現氣候相關目標方面的進展、評估我們各項措施的有效性，並在必要時作出調整，使我們的營運符合可持續發展原則。

(ii) 融合控制和程序

為支持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的監督，我們的管理層採用了一套全面的控制和程序框架，並與整個組織的其他內部功能結合。此框架旨在確保從供應鏈管理到產品開發和員工參與，我們在營運的各個方面均考慮到氣候相關因素。

例如，我們的管理團隊定期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包括極端天氣事件造成的實體風險，以及與法規變動相關的過渡風險。這些評估融入至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使我們能主動識別和應對潛在挑戰。

此外，我們強調各部門之間的合作，確保可持續環境為整個組織的共同責任。這合作方式使我們能有效地將氣候相關目標和措施傳達至所有僱員，培養可持續文化，並鼓勵彼等參與我們減少碳足跡的努力。

董事會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融入至我們的策略規劃中。我們建立了一個與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一致的框架，使我們能有系統地識別和評估氣候變化對我們業務營運的潛在影響。這方法使我們能夠預測法規、市場狀況及客戶期望的變化，從而在快速變化的環境中處於有利地位。

在涉及重大交易時，董事會嚴格評估氣候相關因素，作為我們盡職調查程序的一部分。這包括評估潛在收購或合作對環境的影響，以及了解這些交易如何與我們的可持續目標一致。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我們的決策過程中，可減低未來負債的可能性，並提升我們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聲譽。

此外，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與氣候相關風險緊密相連。董事會積極監督這些風險的識別和管理，確保將其納入我們更廣泛的風險管理框架。這包括定期審閱我們面臨的實體風險，例如可能中斷供應鏈的極端天氣事件，以及與法規變動和消費者偏好轉向可持續產品相關的過渡風險。

董事會定期討論我們的氣候策略以及可能影響我們營運的相關風險和機會。這包括評估極端天氣事件、法規變動和消費者偏好轉變的潛在影響。我們了解這些因素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長期可持續性和盈利能力。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有效監控我們邁向氣候目標的進度，我們即將制定一套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系統，透過考量及比較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衡量我們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提高能源效益及加強資源管理方面的表現。董事會稍後將定期審閱這些指標，使我們能在既定目標準備就緒時，評估我們的績效。

除了追蹤我們的進度外，我們亦在考慮將我們氣候相關績效指標納入我們的薪酬政策中。這融合加強了我們在組織各個層面對可持續性的承諾。透過將執行人員薪酬與達成氣候目標掛鉤，我們創造了一個鼓勵領導團隊的獎勵架構，以優先推動我們的可持續措施。董事會(包括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正在研究薪酬與氣候績效掛鉤的細節。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意識到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重要性，這亦為我們對可持續業務常規承諾的一部分。作為管理層，我們在評估和管理這些氣候相關因素方面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以確保我們的營運符合可持續目標和持份者的期望。

(i) 氣候相關責任及職責的範圍

我們組織內的管理層，尤其那些專注於可持續性及營運的管理層，肩負著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有關的多項責任。這包括徹底評估氣候對我們的供應鏈、生產流程和整體業務營運的潛在氣候影響。我們指定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來自不同部門的執行人員組成，其合作並共同識別、評估及優先處理氣候相關問題。彼等負責制定減輕風險和把握機遇的策略，例如過渡至更節能的常規及探索可持續的採購方案。我們提供定期訓練和更新，以確保所有管理人員均具備相關知識，能夠就氣候相關事宜作出知情決策。

(ii) 董事會監察

董事會透過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保持開放的溝通渠道，對氣候相關管理進行監督。我們定期召開會議，審閱氣候措施的進度、評估已執行策略的成效，並討論新出現的挑戰。董事會積極討論如何將氣候因素融入至我們的整體業務策略，以確保可持續發展仍然是最高管理層的重點。這監督由與我們的氣候目標相關的績效指標補充，使董事會能夠監控進展，並在必要時提供指導。

(iii) 專門的控制及程序

為有效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我們在本集團內建立了專門的控制及程序。這些程序包括在我們的策略規劃過程中評估氣候風險的詳細規程，並根據既定的可持續目標評估我們績效的定期審閱。我們使用基於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的框架指導我們的報告和風險管理常規，確保我們能夠識別和披露相關氣候相關資訊。我們的程序亦包括持份者的參與，以收集洞察力和反饋，這有助於我們改進我們的策略，並提高我們對氣候影響的投禦力。

II. 策略

1.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

(A)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

1. 實體風險：

急性風險：惡劣天氣狀況，例如颱風及大雨，可能會中斷我們的供應鏈、導致延遲交付並對我們的設備及存貨構成損壞。這些中斷可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及銷售減少，從而影響我們的現金流。

慢性風險：持續高溫可能影響我們員工團隊的生產力及增加製冷所消耗的能源，從而增加營運成本。此外，氣候變化可改變市場對季節性產品的需求，影響我們的存貨管理及收入流。

2. 過渡風險：

監管變動：隨著政府實施更嚴格的環保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更高的合規成本。為了適應新法規，我們可能需要在可持續常規方面進行投資，這將影響我們的短期現金流。

市場變動：消費者對於可持續及環保產品日益增加的需求，為我們提供了創新及擴大產品供應的機會。然而，如果無法適應，則可能會導致市場份額的流失。

3. 機會：

投資於可持續常規及技術可以提升我們的品牌聲譽，並吸引具有環保意識的消費者，有可能增加銷售額及市場競爭力。

參與綠色融資措施可取得有利的融資條件，降低我們的整體資本成本。

(B) 風險分類

我們將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分類如下：

1. 急性實體風險：可能中斷營運和供應鏈的惡劣天氣事件（如颱風）。
2. 慢性實體風險：長時間的高溫會影響員工的生產力和能源消耗。
3. 過渡風險：可能增加營運成本的監管變更，以及消費者對可持續產品需求所帶動的市場轉變。

(C) 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會的時間範圍

我們預期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的影響可能會在不同的時間範圍內顯現：

1. 短期（1-3年）：急性實體風險的即時影響，例如惡劣天氣事件造成的中斷，以及監管變動的初期調整。
2. 中期（3-5年）：因應市場變化持續調整，並逐步實施可持續產品線與實務。這段期間也會包含因符合法規而可能增加的營運成本。
3. 長期（5年以上）：慢性實體風險，例如氣候變化對資源多寡和僱員生產力的長期影響，以及市場格局朝向可持續發展的廣泛轉型。

(D) 時間範圍的定義

在旺利多時裝集團，我們將規劃範圍定義如下：

1. 短期：這段期間跨越1至3年，涉及即時的營運和財務規劃，我們會處理可能影響現金流量的緊急風險和機會。
2. 中期：涵蓋3至5年的時間，讓我們可以實施策略性舉措，並追蹤我們對已識別風險和機會所採取的應對措施的成效。
3. 長期：這包括5年及以後的時間，我們會專注於可持續增長策略、抵禦長期氣候風險的能力，以及將我們的商業模式與長期環境目標保持一致。

2. 商業模式及價值鏈

(A) 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會的當前和預期影響

目前，我們面臨若干可能影響營運、供應鏈及整體業務抗禦力的氣候相關風險。這些風險包括：

1. 實體風險：

急性風險：颱風和暴雨等極端天氣事件可能會中斷我們的物流和供應鏈，導致交貨延誤，並可能對我們的產品造成損害。例如，惡劣天氣會影響我們將貨物運送至零售商和客戶的能力，可能導致財務損失。

慢性風險：隨著時間的推移，氣溫上升會影響消費者的行為，特別是在服裝領域。季節性需求的轉變可能會導致我們秋冬季產品的銷售量減少，影響我們的收入來源。

2. 過渡風險：

隨著政府實施更嚴格的法規來應對氣候變化，我們可能需要調整我們的營商實務，以符合新的環境準則。這可能會導致營運成本增加，因為我們投資於可持續實務和技術。

相反地，我們亦預視到與氣候相關的挑戰所帶來的機遇：

- 可持續產品開發：消費者對環保及可持續生產的服飾需求日益增加。透過創新我們的產品線，結合可持續材料和實務，我們可以搶佔更大的市場份額，並提升我們的品牌聲譽。
- 營運效益：實施節能措施可以降低我們的營運成本和碳足跡。例如，投資可再生能源及優化供應鏈物流可大幅提升效率。

(B)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的集中度

在我們的商業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主要集中在以下範疇：

1. 地域範疇：

我們在易受極端天氣事件影響的地區（如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特別容易受到實體風險的影響。該等地區的任何中斷可對我們的供應鏈和分銷網絡造成連鎖影響。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2. 設施：

我們的生產設施和倉庫必須具有抵禦氣候影響的能力。這包括確保我們的設施具備應付極端天氣狀況的能力，並具備能源效率，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3. 資產類別：

我們的供應鏈資產，包括運輸和倉儲設施，是氣候相關風險集中的關鍵點。天氣導致的物流中斷會妨礙我們準時交付產品的能力，影響客戶滿意度，最終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透過主動識別和應對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會，旺利多時裝旨在提高我們的抵禦能力，推動可持續增長，並為我們的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我們致力於將氣候因素融入我們的策略規劃和營運實務中，確保我們做好充分準備，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同時抓住氣候變化帶來的機會。

3. 策略與決策

(A) 應對氣候相關的風險及機會

(i) 我們商業模式的改變

面對氣候相關的挑戰，我們已開始調整我們的商業模式，將可持續發展和抵禦能力放在首位。這包括將資源重新分配給可持續發展的實務，例如投資於節能技術、優化供應鏈以降低排放量，以及使用環保材料來豐富我們的產品種類。我們亦正探索創新的設計流程，以盡量減少浪費並降低碳足跡。

(ii) 適應和緩和的工作

我們目前和預期為適應和緩和氣候相關風險的工作包括：

- 提升能源效益：我們正採取措施，透過使用LED照明及優化供暖和冷卻系統，降低設施的能源消耗。
- 可持續採購：我們積極尋找堅持環保實務的供應商，此舉不僅能減少我們的碳足跡，還能確保我們的供應鏈能夠抵禦氣候的影響。
- 災難準備：我們已設定管理與水災和颱風等極端天氣事件相關風險的程序，以保護我們的營運和工作團隊。

(iii) 與氣候相關的過渡計劃

目前，我們正在制定與氣候相關的全面過渡計劃。該計劃將載列我們實現氣候目標和管理向低碳經濟過渡的方法。本計劃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預測的監管變更、可持續技術的預期進展，以及消費者對更環保產品的偏好轉變。我們知悉的依賴因素包括我們對同樣致力於可持續經營的供應商的依賴，以及市場對採用環保措施的整體準備狀況。

(iv) 實現氣候相關目標

為實現氣候相關目標（包括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我們：

- 建立符合國際標準和最佳實務的具體、可計量的減排目標。
- 透過嚴格的數據收集與分析，持續監察我們的排放量，讓我們在必要時調整策略。
- 與利益相關方溝通，以提高透明度和問責性，確保我們的行動得到有效傳達，並符合利益相關方的期望。

(B) 為氣候相關活動提供資源

為了支援我們的氣候相關措施，我們正調撥專屬資源，用於以下方面：

- 培訓與能力建構：我們投資於員工教育計劃，以加強組織內各階層對可持續實務的了解。
- 研發：我們投入資源探索新技術和方法，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並提高營運效率。
- 合夥與合作：我們的目標是與業界夥伴、非政府組織和政府機構合作，充分利用共同的知識，推動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集體行動。

在我們向前邁進的過程中，我們致力於將該等實務融入我們的核心營運中，確保我們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的應對措施是主動的、具策略性，並與我們在服裝行業中促進可持續發展的使命相一致。我們認為這一承諾不僅是一項監管要求，也是我們業務策略的一個基礎，最終將加強我們在市場上的抵禦能力和競爭優勢。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這是旺利多時裝集團首次將TCFD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持續披露準則第2號》納入報告中。我們將盡力在可比的基礎上披露有關計劃進展的資訊。

4.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財務狀況

在報告期間，我們的財務狀況受到多項氣候相關因素的影響。值得注意的是，我們的總排放量增加，最終排放量為220.155噸二氧化碳當量(噸二氧化碳當量)，而上一年度則為144.122噸。這主要是因為我們首次對範圍3(價值鏈間接)排放進行了額外核算，這清楚地表明了我們盡可能直接或遠程覆蓋排放源的承諾。數據和績效透明度對我們的資產負債表有正面影響，有可能提高我們在具有環保意識的投資者和客戶中的聲譽。

我們發現，過渡到使用機動汽油車進行交付產生了新的直接排放，佔0.221噸二氧化碳當量。這種轉變對我們的資產估值有影響，因為隨著與排放管理和遵守環境法規相關的營運成本增加，我們可能需要重新評估運輸資產的賬面值。

財務表現

我們的財務表現亦受到氣候相關機遇的影響。透過主動管理能源消耗並提高效率(以範圍2排放量由144.122噸二氧化碳當量減至142.925噸二氧化碳當量作證明)，我們節省了成本，對利潤率產生了正面影響。實施節能措施，如安裝LED照明和提高員工的節能意識，有助於降低水電費支出。

此外，由於我們嚴格的質量保證流程，因此沒有發生產品召回事件或接獲服務相關的投訴，保障了我們的收入來源。對於可持續發展和道德實務的堅定承諾，讓我們得以強化品牌價值和客戶忠誠度，進而轉化為穩定的銷售業績。

現金流量

在現金流量方面，我們的營運效率使核心業務活動產生的現金有所改善。對可持續發展實務(如廢棄物管理和能源效率)的投資，有助降低營運成本，帶來了正面的現金流結果。然而，我們預計與不斷演變的監管框架相關的過渡風險可能要求我們在來年為合規措施分配額外資本。

增長機會

市場對於可持續發展且符合道德標準生產的服裝需求日益增加，為我們帶來了收入增長的機會。透過將自己定位為可持續服裝的領導者，我們可以吸引新客戶並維繫現有客戶，從而提升我們的整體財務表現。

結論

總括而言，當旺利多時裝集團評估我們的財務狀況、表現和現金流量時，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會顯然對我們的策略起著舉足輕重的作用。透過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財務報告準則及確保我們的財務報表反映氣候因素，我們致力以透明的方式披露該等因素的影響。這做法不僅保障了我們的商業利益，也符合我們對環境和社會作出正面貢獻的使命。當我們持續評估和應對挑戰和機會時，我們的目標是在維持財務穩健的同時，堅持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財務狀況預期變動

短期(1-3年)：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預期，由於持續投資於可持續材料和能夠抵禦氣候變化物流，故對其財務狀況的影響溫和。該公司計劃將資金用於供應鏈多樣化和整合節能技術，這可能會導致初期資本支出增加。種種措施的資金將主要來自內部現金流量和現有的信貸融資。

中期(4-6年)：

隨著氣候抗禦措施的成熟，該公司預期供應鏈的穩定性及營運效率將有所改善，從而更有把握預測收入水平，並可能降低保險及營運成本。計劃中的出售項目包括可能不再符合可持續發展目標的非核心資產，以優化資產利用率。

長期(7-10年)：

策略性投資可望提升整體財務穩定性，支援可持續增長。該公司對可持續經營的重視可開啟新的市場機會，改善收入來源。計劃中的資金來源包括再投資盈利、綠色融資選項，以及與氣候目標一致的潛在策略夥伴關係。

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預期變動

短期：

對氣候抗禦力和可持續發展措施的初期投資可能會暫時增加資本支出，對短期現金流造成潛在影響。不過，該等投資可望降低風險，並減少與氣候相關干擾有關的成本。

中期：

營運效率與供應鏈多樣化預計將提升現金流量穩定性，並改善利潤率。實體風險和過渡風險的降低應同時降低抗禦相關成本和保險費。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長期：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將可持續發展納入其核心商業模式，預期可實現長遠的財務利益，包括增加來自可持續生產產品的收入、提升品牌價值，以及獲得有利的融資條件。總體而言，該公司預期現金流將會增加，以支持持續投資和創造股東價值。

5. 氣候抗禦力

(A) 氣候抗禦力評估

(i) 對策略及商業模式的影響

我們對氣候抗禦力的評估顯示，我們的商業模式大致上能夠抵禦目前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但揭示了我們必須加強適應力的領域。已識別的影響包括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率和強度增加，這可能會擾亂我們的供應鏈和交付流程。

為了有效應對，我們致力於供應商基礎的多樣化，並投資於抗禦氣候變化的物流解決方案。這包括探索可承受不可預測天氣模式的替代運輸方式和供應鏈。此外，我們計劃將氣候風險評估融入我們的策略規劃中，以確保我們的營運在不同的氣候情況下仍可持續。

(ii) 重大不確定性領域

在評估過程中，我們識別出若干可影響我們氣候抗禦力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1. 實體風險：極端天氣事件的不可預測程度對我們的營運構成重大風險，尤其是在容易發生水災或強烈風暴的地區。
2. 過渡風險：法規變動和市場偏好趨向更可持續的業務經營，可影響我們的成本結構和產品種類。
3. 消費者行為：客戶對於可持續發展不斷演進的期望，可改變我們的策略重心和產品開發。

(iii) 調整策略及業務模式的能力

我們深知調整策略及業務模式的能力對長期抗禦力至關重要。我們目前所採取的措施，例如投資於節能技術及可持續材料，使我們易於適應。我們亦致力於持續培訓員工，加強我們應對與氣候相關的挑戰的集體能力。在中短期內，我們的目標是透過採用循環經濟的方式來加強營運靈活性，這將進一步鞏固我們對氣候影響的抗禦力。

(B) 與氣候相關的情境分析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的氣候抗禦力分析

作為我們對可持續性及負責任業務實踐的承諾的一部分，我們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對氣候抗禦力進行徹底評估。這項分析對於了解我們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如何適應與氣候相關的變化、發展及不確定因素至關重要。從這項評估中獲得的見解將指導我們未來在可持續措施方面的決策及投資。

(a) 氣候抗禦力評估

(i) 對策略及業務模式的影響

我們對氣候抗禦力的評估顯示，我們的業務模式大致上能夠抵禦目前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但也揭示了我們必須加強適應力的領域。已識別的影響包括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率和強度增加，可能會擾亂供應鏈及交付流程。

為了有效應對，我們致力於供應商基礎的多元化，並投資於抵禦氣候變化的物流解決方案，包括探索可抵禦不可預測天氣模式的替代運輸方式及供應鏈。此外，我們計劃將氣候風險評估融入策略規劃中，以確保我們的營運在不同的氣候情境下仍可持續發展。

(ii) 重大不確定因素領域

在評估過程中，我們已識別數個可能影響我們氣候抗禦力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實體風險：極端天氣事件的不可預測性對我們的營運構成重大風險，尤其是在容易發生洪水或強烈風暴的地區。

過渡風險：法規及市場偏好朝向更可持續的實踐改變，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成本結構及產品供應。

消費者行為：客戶對於可持續性不斷演進的期望，可能會改變我們的策略重點及產品開發。

(iii) 調整策略及業務模式的能力

我們深知調整策略及業務模式的能力對長期抗禦力至關重要。我們目前所採取的措施，例如投資於節能技術及可持續材料，使我們易於適應。我們亦致力於持續培訓員工，加強我們應對與氣候相關的挑戰的集體能力。在中短期內，我們的目標是透過採用循環經濟的方式來加強營運靈活性，這將進一步鞏固我們對氣候影響的抗禦力。

(b) 與氣候相關的情境分析

(i) 進行分析的方式與時間

我們與氣候相關的情境分析於二零二四年初進行，與我們的年度審核週期一致。

使用的輸入數據：

1. 氣候情景：我們利用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和國際能源署的情境，著重於過渡風險（例如政策轉向碳中和）和實體風險（例如氣溫上升和極端天氣）。
2. 多元化情景：分析包括一系列的情境，從最小氣候行動的照常營業方法，到與巴黎協定等國際氣候協議一致的積極減緩策略。
3. 考慮的風險：我們評估了過渡風險（包括法規變更及消費者偏好轉變），以及與氣候對供應鏈和營運的影響相關的實體風險。
4. 情景的相關性：這些情境被認為屬相關，因為其反映了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環境及營運可行性造成重大影響的潛在未來狀態。
5. 時間範圍：分析預測了三個時間範圍的影響：短期（1至3年）、中期（4至6年）和長期（7至10年）。
6. 營運範圍：分析涵蓋我們所有的營運，尤其著重於我們在香港和中國內地的主要市場，而我們在這兩個市場有重大供應鏈活動。

(ii) 作出的主要假設

我們分析的主要假設包括：

- 減少碳排放的監管壓力逐漸增加。
- 未來十年消費者偏好轉向可持續產品。
- 日益嚴重的天氣事件可能會擾亂供應鏈。

(iii) 報告期間

與氣候相關的情境分析於二零二五年第一季首次完成，在我們敲定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策略時，為我們提供了及時的見解。

結論

透過這次的氣候抗禦力分析，我們旺利多時裝集團對與氣候相關的變化對我們業務模式的影響獲得寶貴的見解。我們將繼續致力於不斷改善和適應我們的策略，確保我們不僅能應對與氣候相關的風險，還能抓住向更可持續的經濟轉型所帶來的機遇。我們持續的努力將著重於提升抗禦力，並為我們營運所在的社區和環境作出積極貢獻。

III. 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

(A) 與氣候相關的風險管理流程

識別及評估：

為了識別與氣候相關的風險，我們採用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措施。我們的流程包括從信譽良好的來源收集資料，包括氣候報告、學術研究及政府刊物。範圍涵蓋所有營運據點，尤其專注於香港和中國內地的主要據點。這種全面的範圍確保我們全面了解所面臨的風險。

情景分析：

我們利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作為風險識別流程的重要組成部分。透過模擬各種氣候情境，我們可以確定不同的未來條件會如何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此分析有助於我們直觀瞭解極端天氣事件、法規變化和市場動態轉變可能造成的影響，讓我們做好相應的準備。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評估：

評估風險時，我們會評估其性質、可能性和嚴重性。我們的評估標準包括定性因素（例如潛在的聲譽損害）及定量門檻（包括中斷的財務影響）。這種多層面的方法讓我們能夠準確計量風險的嚴重性，並制定適當的應對策略。

優先順序：

在排定與氣候相關的風險的優先順序時，我們會考慮這些風險相對於我們遇到的其他類型風險的潛在影響。透過將氣候風險與我們的整體風險框架相結合，我們確保這些風險在策略規劃和決策過程中得到應有的重視。

監察：

我們透過定期審閱及更新風險管理架構，持續監察與氣候相關的風險。此包括追蹤氣候模式的變化、監管發展，以及可能影響我們風險狀況的技術進步。我們的管理團隊負責監督這些監察工作，以確保我們能靈活應對新興風險。

流程變更：

與前一報告期間相比，我們已透過採用更先進的數據分析工具及擴大情景分析能力以強化流程。這種演變反映出我們致力於領先與氣候相關的挑戰，並持續改進風險管理方法。

(B) 與氣候相關的機遇

除了風險之外，我們積極識別並評估與氣候相關的機遇，以推動公司內部的創新與成長。我們識別這些機遇的流程與識別風險的流程相同：

識別及評估：

我們分析市場趨勢、消費者偏好，以及有利於可持續實踐的監管獎勵。這項評估有助我們發掘新的增長途徑，例如開發環保產品及優化供應鏈效率。

情境分析：

與風險評估相似，我們利用與氣候相關的情境分析評估潛在機遇。透過瞭解不同的氣候情境可能如何影響市場動態，我們可以做好定位，以把握新興趨勢，並相應調整業務策略以適應環境。

(C) 整合至整體風險管理

我們用於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和監察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遇的流程已完全整合至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框架中。這種整合可確保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我們的策略決策中，讓我們的業務目標與可持續目標保持一致。透過培養抗禦力和適應力的文化，我們更有力應對複雜的氣候變化，同時為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

總而言之，在旺利多時裝集團，我們致力於持續加強與氣候相關的風險管理流程，以確保我們能積極面對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挑戰與機遇。

本集團已實施一套結構化流程，以識別、評估及管理與氣候相關的機遇，並整合於其整體環境及管治框架內。此流程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1. 管治及監督：董事會負責賦予各部門主管執行措施的權力，以降低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並抓住機遇。定期調整本集團的發展策略以與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保持一致，可確保氣候考慮因素獲得最高水平的優先考量。
2. 風險評估：本集團對目前及潛在的與氣候相關的風險進行徹底分析，以瞭解其對業務的影響。這包括評估可能影響營運及市場需求的急性風險（如極端天氣事件）及慢性風險（如長期高溫）。
3. 機會識別：透過分析與氣候相關的風險，本集團亦識別潛在機遇，例如開發新環保產品或提升營運的能源效率。這種積極的方式讓本集團能夠創新，並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
4. 整合至策略規劃：與氣候相關的機遇已整合至本集團的策略規劃與決策過程。這包括設定改善可持續實踐的整體目標，以及探索旨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和提高資源效率的具體措施。
5. 監察及報告：本集團監察其與氣候相關的策略與措施的成效，定期審 既定目標的進度。這種持續性評估可在必要時調整，以優化績效並把握新興機遇。

透過此結構化流程，本集團不僅旨在降低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亦要在其營運中充分利用可持續成長和創新的機遇。

IV. 指標與目標

1.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總排放量	220.155
範圍1	0.310
範圍2	142.925
範圍3	76.920
範圍3上游	20.846
分類6	20.846
分類4	0.000
分類5	0.000
分類3	0.000
分類1	0.000
範圍3下游	56.074
分類9	56.074
分類12	0.000
分類11	0.000

溫室氣體排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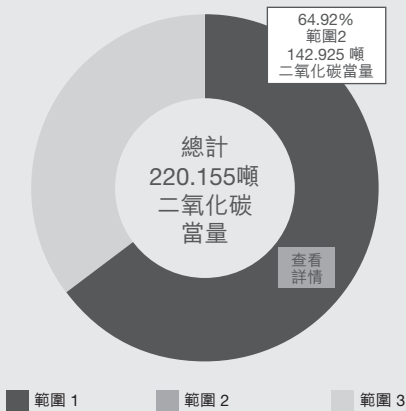
以市場為基礎

投資活動

如何使用

所有範圍

按：
○ 月
● 年



2. 與氣候相關的過渡風險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識別出幾項可能影響其營運及財務表現的與氣候相關的過渡風險：

法規變更：由於旨在減少碳排放的政府法規不斷演變，本集團可能面臨合規成本增加。要適應這些新法規，可能需要在可持續實踐方面大量投資。

市場變化：消費者對可持續及環保產品的需求日益增加。如果未能適應這些市場偏好，可能會導致市場份額和收入的損失。

對可持續實踐的投資：儘管可能會帶來長期效益，過渡到可持續實踐和技術可能會產生初期成本，影響短期現金流量。

3. 與氣候相關的實體風險

本集團面臨幾項可能影響營運及資產的與氣候相關的實體風險。主要的實體風險包括：

急性風險：本公司易受極端天氣事件(如颱風和暴雨)的影響，可能會擾亂物流和供應鏈運作，導致延誤和存貨的潛在損失。

慢性風險：長期高溫可能影響勞動生產力，並增加製冷的能源消耗並提高營運成本。此外，氣候變化可能會改變消費者需求模式，影響季節性產品的銷售。

4. 與氣候相關的機遇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從與氣候相關的挑戰中看見許多機遇，這些機遇可以推動增長、創新並加強我們的市場地位：

可持續產品：

透過在產品線中融入可持續材料和環保實踐，我們可以滿足消費者對負責任時裝日益增長的需求。這使我們成為環保意識服裝的領導者，幫助我們擴大市場份額，並提高品牌忠誠度。

營運效率：

實施節能技術和減少廢棄物措施可大幅降低營運成本。使用可再生能源和優化供應鏈物流不僅能減少我們的碳足跡，亦能提高資源效益，從而節約長期成本。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綠色融資：

參與綠色融資方案可讓我們獲得有利的融資條件，例如綠色債券或與可持續性相關的貸款。這些金融工具支援我們在可持續基礎建設與創新方面的投資，降低整體資本成本，並加強我們對環境責任的承諾。

品牌聲譽與客戶忠誠度：

推廣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措施並取得獲認可的認證，可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這可與重視負責任品牌的消費者建立信任，培養客戶忠誠度、鼓勵回頭客，並使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脫穎而出。

合夥企業與合作：

與同業、非政府組織和政府機構合作，讓我們能夠分享知識、資源和最佳實踐。這些合作可以加速可持續創新的發展，幫助我們更有效地達到環境目標，擴大我們的影響力。

適應法規變更：

領先不斷演變的環境法規，為我們提供了創新和改善業務實踐的機遇。主動遵守法規不僅可以將法律風險降到最低，還可以將我們定位為致力於負責任經營的行業領導者，為新的業務模式和市場敞開大門。

員工參與及創新：

鼓勵我們的員工參與可持續性計劃，可以培養創新和負責任的文化。員工的參與可貢獻可持續實務的想法，進而改善營運並啟發更多的計劃，強化內部士氣與外部聲譽。

5. 資本配置

報告年度內並無任何具體的資本支出、融資或投資用於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遇。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6. 內部碳價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是否將碳定價機制納入其決策框架。雖然碳價格尚未應用，但本集團認同此方法對於加強其可持續性工作及與全球最佳做法接軌的重要性。在不久的將來，本集團將致力於制定和實施碳定價策略，以反映其對環境責任的承諾，並支持整個營運過程中的知情決策。

7. 薪酬

在報告年度內，氣候相關的考慮因素尚未納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然而，本集團意識到薪酬慣例與可持續性目標保持一致的重要性，並致力於逐步將這些考慮因素納入薪酬框架。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開始使用氣候相關因素作為薪酬決策的參考點，以確保行政人員及員工獎勵與我們的可持續性目標及對環境責任的長期承諾保持一致。這種循序漸進的方式將有助於制定全面的薪酬策略，以支持和獎勵為實現我們的氣候目標而作出的努力。

8. 以產業為基礎的指標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建立以產業為基礎的標準來提升可持續性績效。我們目前正在收集相關資料以建立基線，作為設定有意義的績效目標的基礎。這些指標和相關的措施將在適當時候披露，以反映我們持續致力於提高透明度和持續改善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慣例。

9. 氣候相關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推進氣候策略，積極收集數據、進行分析，並利用模型建立全面的基線和發展未來的預測。我們致力於制定有意義的氣候相關目標，並將在適當時候披露這些目標和相關措施，以顯示我們對可持續和負責任的環境管理的持續承諾。

10. 跨產業指標和產業型指標的適用性

本集團致力於強化環境、社會及管治能力，將相關的跨產業及產業特定指標應用於我們的能力建構工作及資料收集流程中。我們正積極提升資料的可用性，並將這些指標整合至我們的可持續性框架。我們將於適當時候揭露這些措施，以突顯我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實務透明度與持續改善的貢獻。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B1. 僱傭

B1. 一般披露

政策

薪酬及解僱：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公平且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以符合業界標準。薪酬結構旨在獎勵績效，並促進員工的留任。解僱程序依照當地勞工法例進行，確保員工在整個過程中受到尊重，並享有尊嚴。員工被解僱時會獲得清楚的理由，而本集團會遵守有關通知期和遣散費的法律規定。

招聘及晉升：本集團採用透明且任人唯才的招聘流程，著重於挑選最符合資格的應徵者。我們公開刊登工作職缺以吸引多元化的人才。晉升政策以績效評估及組織內的成長潛力為基礎，確保所有員工都有平等的晉升機會。

工作時數及假期：本集團遵守當地有關工作時間及假期的勞動法規。我們鼓勵員工保持健康的工作與生活平衡，並在可行的情況下提供彈性工作安排。在工作時間內提供定時休息，員工也有權根據法定要求休假。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本集團致力於建立一個多元化且具包容性的工作場所。其已制定政策，促進所有員工享有平等機會，不論性別、年齡、種族或任何其他特點。我們實施多樣性與包容性的培訓課程，以建立員工的意識，並促進相互尊重的工作環境。

反歧視：本集團有嚴格的反歧視政策，禁止在工作場所發生任何形式的歧視或騷擾。我們鼓勵員工報告任何歧視事件，本集團會立即採取行動調查並處理此類申索。

福利及待遇：本集團提供一系列員工福利，旨在提升員工的福祉。這些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和專業發展機會。本集團亦透過團隊建設活動及健康計劃促進員工的參與。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遵守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所有相關勞工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勞動法：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香港《僱傭條例》，確保僱傭合約、工作時數及條件符合法律標準。
- 《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本集團確保遵守健康及安全規定，為所有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 《平等機會條例》：本集團堅持當地法律規定的平等機會和非歧視原則，積極促進工作場所的多樣性和融合。
- 工資及僱傭法例：本集團遵守有關最低工資、加班費及其他僱傭標準的所有法規，確保所有員工都能獲得公平的工作報酬。

B1.1 按性別、就業類型(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和地理區域劃分的員工總數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總數及百分比

年齡組別	19歲及以下	20-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歲或以上
員工總數	0	11	12	15	9	2
佔總數百分比	0%	22.4%	24.5%	30.6%	18.4%	4.1%

按地區及就業類型劃分的員工資料

地區	全職	總計
香港	19	19
中國內地	27	27
英國	3	3

按性別及就業類型劃分的員工資料

就業類型	男性	女性	總計
全職	15	34	49
總計	15	34	49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人口統計顯示，本集團共有49名員工，以女性為主(69%)，年齡大多介乎40-49歲(30.6%)，其中以中國內地地區的員工人數最多(55%)，而香港的員工人數也不少(39%)。年齡分佈顯示沒有19歲以下的員工，顯示本集團的員工隊伍成熟、穩定，而30-39歲(24.5%)及40-49歲(30.6%)年齡組別的員工佔大多數。所有員工都是全職，反映出本集團注重長期聘用。儘管如此，性別不平衡及地區集中的現象提醒本集團有潛在的策略發展領域，例如促進性別多元化及吸引年輕人才，以確保員工的可持續性。

B1.2 員工流失率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辭職員工及流失率

地理區域	辭職員工	流失率
香港	10	20%
中國內地	6	12%
英國	2	4%

按性別劃分的辭職員工及流失率

性別	辭職員工	流失率
男性	6	12%
女性	12	24%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辭職員工及流失率

年齡組別	辭職員工	流失率
19歲及以下	0	0%
20-29歲	13	27%
30-39歲	4	8%
40-49歲	1	2%
50-59歲	0	0%
60歲或以上	0	0%

員工流失率分析揭示各類辭職員工的情況。就地域而言，香港的員工流失率最高，達20%，有10名員工辭職；其次是中國大陸，為12%，有6名員工辭職；而英國的員工流失率最低，為4%，有2名員工辭職。從性別來看，女性員工的離職率較高，達24%，有12名員工辭職，而男性員工的離職率則為12%，有6名員工辭職。從年齡層分析，20-29歲年齡層的員工離職率最高，達27%，有13人辭職；30-39歲年齡層的員工離職率為8%，有4人辭職；年齡較大的年齡層（40-49歲、50-59歲和60歲或以上）的員工離職率最低，40-49歲和50-59歲年齡層的員工離職率分別為2%和0%，19歲以下和60歲或以上年齡層的員工則沒有辭職。

B2. 健康與安全

B2 一般披露

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政策，旨在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這些政策是本集團致力於確保員工福利及維持營運內高標準健康與安全的重要一環。本集團健康與安全政策的主要內容包括：

1. 遵守職業健康及安全條例：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的本地及國際法規，包括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中國內地的適用勞動法。這可確保所有營運均符合或超越法定的安全要求。
2. 風險評估：定期進行評估以識別潛在的職業危害，並採取積極措施以降低風險。這包括評估工作環境、設備和任務，以確保安全的工作條件。
3. 培訓與意識：本集團優先為所有員工提供培訓計劃，以加強他們對工作場所安全規範的瞭解。定期舉辦的研討會和培訓課程涵蓋緊急應變程序、安全設備處理和人體工學實務等主題，以促進員工的整體福祉。
4. 健康促進措施：本集團透過推廣健康與保健措施，鼓勵在工作與生活之間取得健康的平衡。這包括獲得健康資源、鼓勵定期休息，以及提供有關管理壓力和保持精神健康的資訊。
5. 安全設備和資源：本集團確保所有員工都能獲得必要的個人防護裝備(PPE)和安全工具。對設備進行定期檢查和維護，以確保其安全性和功能性。
6. 緊急應變準備：本集團已針對可能發生的工作場所事故制定緊急應變計劃，包括疏散程序、急救規程以及危機情況下的溝通策略。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7. 員工參與：本集團透過鼓勵員工回饋及參與健康與安全計劃來培養安全文化。員工有權報告危險，並為安全改進做出貢獻。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致力於遵守所有影響職業健康及安全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其中包括：

1. 《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遵守該條例可確保本集團符合香港有關工作場所安全的法律規定。這包括與風險評估、安全培訓及報告工傷有關的責任。
2. 勞動法：本集團遵守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勞工法例，確保員工獲得公平待遇、免受剝削，以及享有安全工作環境的權利。
3. 消防安全法規：本集團遵守消防安全法規，定期進行消防演習，確保消防通道暢通無阻，並維護防火設備。
4. 環境衛生法規：本集團遵守與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有關的環境衛生法規，包括管理有害物質的使用及廢棄物處理的法規。
5. 持續監控與報告：本集團定期檢討及更新其政策，以配合法例的任何變更。我們會進行內部稽核和合規檢查，以確保遵守健康與安全規定，並迅速處理任何不符合規定的問題。

B2.1 因工亡故的人數

二零二四年五月至二零二五年四月

	名
受致命傷的員工人數	0
受聘員工	0
死亡比率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零二三年五月至二零二四年四月

	名
受致命傷的員工人數	0
受聘員工	0
死亡比率	—

二零二二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四月

	名
受致命傷的員工人數	—
受聘員工	—
死亡比率	—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
因工傷／病假損失工作日數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零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致力於為所有員工維持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了零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充分體現了這一承諾。這反映出我們不斷努力，實施嚴格的安全規程，提供全面的安全培訓，並在所有業務營運中培養安全第一的文化。以員工安全為優先，不僅能保障我們的員工，還能支持可持續的營運表現，並提升整體組織的應變能力。

B2.3 職業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本集團將員工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放於首位，實施全面的架構，遵守相關法規，並促進安全的工作環境。以下是所採取措施的描述，以及其執行和監控流程：

1. 遵守法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職業健康與安全法規，包括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以及中國內地的適用法律。這些法規為創造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奠定基礎。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2. 安全政策及培訓

- 安全政策：本集團已制定明確的安全政策，概述員工與管理層在維持安全工作環境方面的責任。這些政策涵蓋工作場所安全的各個層面，包括危害識別、風險評估和緊急應變程序。
- 培訓計劃：定期為所有員工舉辦安全培訓課程，重點在於安全作業實務、緊急應變規範及安全設備的正確使用。新員工接受包括健康與安全主題的入職培訓。

3. 風險評估及管理

- 定期風險評估：本集團進行徹底的風險評估，以識別工作場所的潛在危險。這包括評估工作流程、設備和環境條件。
- 緩減措施：根據風險評估，本集團實施適當的控制措施，以降低已識別的風險。這可能包括工程控制、行政控制和個人防護裝備(PPE)。

4. 監控及匯報

- 事故報告系統：本集團擁有健全的事故報告系統，鼓勵員工報告任何事故、未遂事件或不安全狀況。該系統對於識別趨勢和改善領域至關重要。
- 定期檢查：定期進行安全檢查，以確保符合安全政策並發現潛在危險。這些檢查都會記錄在案，並迅速採取糾正措施。
- 健康監控：本集團透過提供健康評估和資源，以促進員工的健康，從而監控員工的健康。鼓勵員工參加健康計劃和活動。

5. 緊急應變準備

- 緊急應變計劃：本集團已制定緊急應變計劃，以應對各種情況，包括火災、自然災害和醫療緊急情況。這些計劃會定期審核和更新。
- 演習和模擬：定期進行緊急演習，以確保員工熟悉疏散程序和緊急應變措施。從這些演習中獲得的反饋資料將用於完善應急計劃。

6. 持續改善

- 一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善職業健康與安全實踐。員工的定期反饋、安全審核以及法規的變更均會被考慮在內，以加強安全措施。

通過實施此等全面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本集團不僅遵守了法律要求，並在員工中培養出安全及健康的文化。此等對健康及安全的承諾反映了本集團致力於提供一個安全及有利的工作環境，最終提高生產力及員工的滿意度。

B3. 發展及培訓

B3. 一般披露

提升員工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培養持續學習及專業發展的文化。本集團深明員工的知識及技能對其成功執行職務至為重要，因此本集團已實施全面的培訓政策，旨在提升員工的能力。此等政策旨在確保所有員工都具備有效執行職務所需的技能及知識，以適應服裝行業不斷變化的需求。

本集團培訓政策的主要內容包括：

1. 識別培訓需要：本集團定期進行評估，以確定各部門的技能差距及培訓需要。這種積極主動的方式使我們得以發展符合個人職涯發展需求與組織目標的針對性培訓計畫。
2. 多元化的培訓機會：本集團提供多樣化的培訓選擇，包括內部培訓課程、外部工作坊及職業課程，確保員工能夠獲得多樣化的學習經驗。這種多樣性使員工能夠選擇最適合自己的學習方式及職業目標的培訓。
3. 鼓勵持續學習：我們鼓勵員工透過正式及非正式的學習機會，持續進修及發展技能。本集團支持促進終身學習及專業成長的措施。
4. 績效評估與回饋：本集團將培訓成果納入其績效評估程序，為員工提供有關其發展進度及有待改進之處的回饋。這種回饋循環可確保培訓在提升工作績效方面的相關性及有效性。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描述培訓活動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顯著加強其培訓計劃，使提供予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顯著增加。以下為年內進行的主要培訓活動：

1. 內部培訓課程：本集團舉辦了一系列內部培訓工作坊，重點在於產品品質控制、供應鏈管理及卓越客戶服務等領域的技能發展。這些工作坊由經驗豐富的團隊成員主持，旨在讓員工掌握直接適用於其角色的實用知識。
2. 外部工作坊及課程：員工有機會參加由本集團資助的外部工作坊及職業課程。這些課程涵蓋各種主題，包括領導力發展、數位行銷及時尚的可持續實踐。參與這些計劃使員工獲得業界專家的真知灼見，以及來自更廣闊市場的最佳實踐。
3. 導師計劃：本集團推出初級員工與高級管理層配對的導師計劃。該計劃促進了知識轉移，為職業發展提供指導，並在組織內營造了一個支持性的學習環境。
4. 合規與安全訓練：為確保遵守職業健康與安全法規，本集團就工作場所安全實踐進行了強制性訓練。此訓練強調創造安全工作環境的重要性，並包含實踐練習，以強化安全規範。
5. 培訓成效評估：每次培訓活動結束後，本集團均會進行評估，以評估員工的滿意度及訓練內容的有效性。收集到的反饋意見可作為未來培訓活動的參考，並確保培訓的持續改進。

總體而言，本集團的培訓政策與活動反映出本集團對提升員工知識與技能的堅定承諾，從而支持員工的專業成長與組織的整體成功。

B3.1 受訓員工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性別	百分比
男性	100%
女性	100%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員工類別	百分比
初級員工	100%
中層員工	100%
高級管理層	100%

B3.2 受訓平均時數

按性別劃分的平均時數

性別	提供的培訓總時數	每位員工的 平均培訓時數
男性	48	3.2
女性	48	1.371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平均時數

員工類別	提供的培訓總時數	每位員工的 平均培訓時數
初級員工	48	2
中層員工	30	3.75
高級管理層	24	1.5

B4. 勞工準則

B4. 一般披露

政策

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政策以打擊童工及強制勞工，包括：

- 嚴格的招聘標準：由人事及行政部負責管理，招聘程序包括嚴格的篩選、個人資料的驗證，以及嚴格遵守道德聘用標準。
- 零容忍政策：即時終止與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關的勞動契約，隨後進行深入調查，並對參與者或縱容者採取紀律處分。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 員工權利保障：強調自願僱傭、禁止強迫或剝削，並保證延長超時工作的公平補償（金錢或補償性休息）。
- 積極的保障措​​施：定期審核與驗證程序，以確保符合國際勞動標準及社會責任原則。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透過下列措施，全面遵守有關童工及強制勞工的勞工法律及法規：

- 遵守法律：招聘實踐嚴格遵循國家及國際僱傭法，包括年齡驗證及勞工權利保障。
- 強制性篩選：在僱傭期間進行系統檢查，以確認申請人的資格及合法工作身份，確保不涉及未成年或強制勞工。
- 執行機制：終止合約、調查及違規紀律措施，反映出與法律框架及道德標準的一致性。
- 無瑕疵的合規記錄：於報告年度內未發生童工或強制勞工事件，證明遵守法律規定，並堅守組織對誠信及社會責任的承諾。

B4.1 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堅定不移地致力於消除童工及強制勞工，並採取一系列嚴格措施，以維護公正的勞動標準及保障工人權益。

在人事及行政部制定的政策指導下，招聘程序遵循精確的標準，以確保透明度及合規性。嚴格的篩選措施包括詳細驗證申請人的個人資訊、確保符合勞工法規並確認不存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情況。這些措施強調了本集團對道德招聘及社會責任的承諾。

本集團原則的核心是保護員工的權利及福祉。僱傭員工完全出於自願，本集團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強迫或剝削。在需要延長加班時間的情況下，本集團會確保適當的補償，無論是透過額外的休息時間或公平的薪酬，都反映出本集團對公平待遇及平衡工作環境的重視。

透過維持這些嚴格的標準，本集團在同業中建立了道德勞動管理的基準。其積極保障員工尊嚴及權利的做法，使其成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典範，在全球倡導可持續及人道的商業實踐。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B4.2 為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對童工及強制勞工採取嚴格的零容忍立場。一旦在其營運中發現此類情況，管理層將迅速採取行動，立即終止所有相關的勞工合約。隨後會進行深入調查，以確定問題的範圍，並找出參與或促成此類違規行為的人員。被發現的負責人將面臨適當的紀律處分。這些果斷的措施加強了本集團反對工作場所剝削的堅定立場。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保持良好記錄，並無接獲關於童工或強制勞工的報告。這反映了本集團對公正的勞動常規的貫徹承諾，以及建立一個安全、尊重員工的工作場所。這項成就突顯了本集團致力於保障員工權益，以及維護其誠信、問責及社會責任等核心價值觀。

B5. 供應鏈管理

B5. 一般披露

政策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致力於負責任的採購及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執行嚴格的政策，包括供應商評選制度，以監督其供應鏈，供應鏈於本年度擴展至27個夥伴。

供應商須接受年度評估，包括工廠檢查及第三方評估(例如SMETA)，以確保符合禁止童工、強制勞工、歧視、不安全條件及違反環境規定的標準。違規供應商會被除名或列入糾正行動計劃，倘問題持續，則會被終止合作。

本集團通過選擇提供可回收、低污染及資源節約型產品的供應商，優先考慮環境可持續採購。本集團強調合作、培訓及持續監測，以促進生態友好的做法。合約包括具體的可持續發展承諾，確保持續改進。

透過這些措施，旺利多時裝旨在降低風險、推廣道德標準，並支持整個供應鏈的環境責任。

B5.1 供應商數量及地區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地區	數目	單位
中國內地	5	供應商
香港	8	供應商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B5.2 聘用供應商的慣例

本集團透過既定政策對供應鏈進行嚴格監督，包括「供應商評選制度」，對供應商進行審核及持續評估。對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表現進行年度評估，重點在於質量及合規性。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共有13個供應商網絡，其中8個位於香港，5個位於中國內地。

專門的供應鏈管理團隊透過現場工廠檢查、產品品質控制及第三方評估，確保供應商遵守品質及道德標準。供應商會依據嚴格的標準進行評估，包括禁止兒童／強制勞工、非歧視、安全工作條件、環境合規性，以及與法律架構的一致性。不符合標準的供應商會被排除或剔除，並強制採取糾正措施。本集團聘請外部核數師(例如SMETA)以驗證道德實踐，只有在審核符合客戶期望的情況下，方會繼續合作。

對於表現不佳的供應商，本集團會強制執行糾正計劃，然後再進行重新評估。持續失敗會導致合作終止。環境可持續採購為優先考慮的事項，優先考慮提供可回收、低污染及資源效率產品的供應商。有害生產方式的供應商會被剔除。

在選擇服裝供應商時，亦會考慮特定產業的因素：技術專長、財務穩定性、營運效率、品質控制系統以及道德記錄。這種全方位的方法可確保符合本集團的雙重目標：負責任採購及推進綠色生產-消費循環。

B5.3 環境及社會風險

本集團採用全面性的方法來識別其供應鏈上的環境與社會風險，以確保符合道德及可持續經營的原則。以下是用於識別這些風險的實踐，以及如何實施及監控這些實踐的說明：

1. 供應商遴選及評估

供應商評選制度：

本集團已建立嚴格的供應商評選制度，強調環境及社會績效。對潛在供應商的評估是基於彼等是否遵守道德勞動實踐、環境標準及相關法律。

年度評估：

本集團每年對已核準的供應商進行定期評估。這涉及通過審核及合規檢查評估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影響，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的標準。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2. 風險評估框架

本集團利用風險評估工具以識別與供應商運營相關的潛在環境及社會風險。這包括評估勞動力實踐、廢物管理、資源使用及整體可持續性實踐等因素。

利益相關方參與：

與利益相關方(包括供應商及行業專家)的接觸有助於識別新出現的風險及最佳實踐。利益相關方的反饋意見被納入風險評估框架，以確保全面的風險識別。

3. 糾正措施計劃

倘發現供應商不符合環境或社會標準，本集團要求彼等實施糾正措施計劃。本集團採取後續行動，確保在規定的時間內解決已發現的問題。

持續改善：

本集團鼓勵供應商在其營運中採用持續改善的作法。這可能包括培訓及能力建設工作，以加強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實踐。

4. 績效監控

本集團為其供應商建立了與環境及社會績效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這些關鍵績效指標會被定期監控，以評估供應商的績效並找出需要改進的地方。

定期報告：

供應商必須就其環境與社會績效提供定期報告。本集團會審閱這些文件，以確保持續合規，並找出任何潛在風險。

B5.4 推廣環保產品

在選擇供應商的過程中，為了推廣環保型產品及服務，本集團採用了一套健全的實踐框架，旨在確保整個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及道德標準。下列實踐已實施並受到監控：

1. 供應商評選制度：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書面政策及指引，稱為「供應商評選制度」，強調環境責任的重要性。這些標準包括根據供應商對環境的影響、對可持續發展實踐的堅持，以及對相關環境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對供應商進行評估。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2. 偏好環保產品：本集團會優先選用提供減少環境足跡的產品供應商。這包括採購可回收、以可持續資源製造或以最少污染生產的材料。在採購過程中，會評估供應商對於可持續實踐的承諾，例如使用環保染料及材料、減少廢棄物，以及實施節能生產流程。
3. 合作與溝通：本集團與供應商就環境期望及標準進行密切溝通，包括提供有關可持續實踐的指導、分享資源以改善環境表現，以及鼓勵供應商採用可將環境影響降至最低的創新解決方案。
4. 培訓及能力建設：本集團為供應商提供培訓及能力建設計劃，以提升彼等對環境問題及最佳實踐的瞭解，包括工作坊、研討會以及資源分享機會，鼓勵供應商於其營運中踐行環保實踐。
5. 監測及報告：本集團已設立系統性監測程序，追蹤供應商遵守環保準則的情況，涉及定期報告及回饋機制，要求供應商提供其環境實踐及改進的最新情況。本集團回顧該等報告以確保持續符合可持續發展標準。
6. 合約中的可持續發展承諾：環境考量已納入與供應商的合約中，其中概述具體的可持續發展義務及表現期望。供應商須承諾持續改善其環保實踐，作為與本集團的合約協議的一部分。

通過實施該等措施，旺利多時裝集團不僅推廣環境無害產品及服務，亦在其供應商中培育可持續發展的文化，為服裝行業的整體環境管理做出貢獻。

B6. 產品責任

B6. 一般披露

報告年度內並無發生與安全或健康問題有關的產品召回事件，展現本集團擁有有效的質量管理系統，專注客戶需求，精簡營運，以及在業界享有良好聲譽。該成就突顯集團積極維護產品的完整性及安全性，從而建立消費者信心，提高品牌忠誠度，並鞏固其作為市場上備受信賴及值得尊重競爭者的地位。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B6.1 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召回的產品佔總銷售或發貨量的百分比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保有產品召回方面的完美記錄(即0%)。該成就直接反映嚴格的質量保證規程、以客為尊的實踐及卓越的營運。通過優先重視產品的完整性，本集團加強持份者的信任、加強品牌可靠度，並鞏固其作為負責任及可靠的行業實體的領導地位。

B6.2 接獲與產品及服務相關投訴的數目，以及如何處理該等投訴

於報告年度並無任何有關產品或服務的投訴，突顯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安全、優質解決方案的決心。該成就展示集團積極超越高水平的客戶標準，培育以信任為基礎的關係所作出的努力。通過維持完美的表現實現零投訴報告，本集團強化其作為行業內值得信賴、以客為尊的領導者形象。如此一致的表現不僅加強客戶忠誠度及品牌可信度，亦促使集團於滿足持份者期望方面成為可靠及卓越標杆。

B6.3 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權利

本集團在其服裝供應鏈管理營運中，將保護知識產權(IP)權利放在首位。尊重知識產權深植集團內部文化，員工嚴格遵守法律標準，以確保知識資產及商標的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尤其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香港商標條例的詳盡規定，展現其致力於遵守法律規定及培育合乎道德的商業操守。為鞏固該承諾，集團已設立全面的內部政策及規範，以保護其自有及客戶的知識產權，確保採取積極措施防止濫用或侵權行為。

我們特別關注敏感資料(如產品設計草圖及技術文件)的處理，而該等資料通常包含專屬的客戶資訊。該等資料安全地儲存於受控環境中，僅指定團隊(如採購和設計員工)以及獲預先核准的人員得以存取。

透過實施該等嚴格的保障措施，本集團不僅能履行法律義務，還能在其供應鏈營運中推廣問責及保密文化。該做法突顯其道德標準，以及在競爭激烈的服裝業中，致力於維護客戶信心，同時保障寶貴知識產權的決心。

B6.4 質量保證規程及召回程序

本集團在質量保證／質量控制部門的協助下撰寫詳盡的「質量控制政策及程序」文件，以系統性地確保產品質量。作為設計及採購服務供應商，本集團與認可供應商執行嚴謹的產前規範，包括確保客戶批准設計細節、安全／物料標準、樣品規格及標籤要求。

質量保證／質量控制團隊負責監督供應商的選擇，並確保符合質量基準。現場質檢員通過對供應商設施採樣，評估原材料、生產階段及成品，確保符合內部標準及客戶期望。

在產品責任方面，本集團承擔瑕疵相關的索賠責任。接獲投訴後，其將調查根本原因，無論是內部（如質量保證／質量控制流程中的疏忽）或外部（如供應商的失誤）原因。倘證實存有內部疏忽，本集團將主動進行召回，補償客戶並檢討規範。就與供應商相關的缺陷，其將向責任方索賠，以降低責任風險。

通過結合嚴格的質量規範、主動檢驗及快速響應的投訴解決方案，本集團強化其追求卓越的承諾，維護客戶的信任，並加強其作為提供上乘服裝產品的可靠合作夥伴的聲譽。

B6.5 消費者數據保護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維持嚴格的無廣告政策，優先考慮營運重點及效率。在保護數據私隱方面，所有收集的個人資料均獲安全存儲且僅用於業務相關的用途。

本集團的員工指引中載有強勁的數據保護指引，明確禁止員工在受僱期間或受僱後分享公司或客戶的機密資料。定期的訓練課程及內部溝通強調資料安全的重要性，增加合規性。

我們對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採取零容忍的態度，違規者可能會被解雇或面臨法律後果。本集團亦與授權供應商訂立保密協議，以防止未獲事先同意的未經授權分享客戶數據或產品設計行為。

內部監控團隊確保遵守該等協議。值得注意的是，於報告年度並無發生任何客戶數據泄露或與之相關的投訴，證明該等措施的有效性。

此外，本集團設有直接的反饋管道，持份者可表達其疑慮或不滿，確保迅速解決問題，並增強其對所有營運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承諾。該結構性方法突顯集團對數據完整性、信任以及與客戶及合作夥伴的道德交往的承諾。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B7. 反貪污

B7. 一般披露

本集團致力於在其所有業務營運內維持高水平誠信準則及道德操守。為此，其已制定全面政策及程序，旨在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行為。該等政策載列於本集團的員工守則內，強調道德行為、透明度及問責性對所有員工及董事而言均屬重要。

所有人員須嚴格遵守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在中國內地，亦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為強化該承諾，本集團定期為董事和員工提供全面的反貪污培訓。該等課程涵蓋風險識別、法律義務、舉報程序及維持誠信的重要性等重要主題。員工的培訓方式包括研討會、線上模組及案例研究，並定期舉辦復習課程，讓員工瞭解不斷變化的法規及最佳實務。

本集團已實施明確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以保密方式舉報疑慮或違規行為，而無須擔心遭到報復。所有舉報都會以公平公正的方式獲徹底調查，涉及管理層或相關部門的問題則設有上報程序。

透過維持健全的政策、培訓及合規措施架構，本集團致力於培養誠信文化及道德業務實務。該承諾不僅符合適用的法律要求，亦鞏固本集團作為負責任及值得信賴的組織，致力於打擊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聲譽。

B7.1 已審結的貪污相關案件

概無有關貪污的案件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賄賂、勒索、欺詐或洗錢的法律問題。期內，本集團亦無任何涉及貪污行為的訴訟或法律程序。該傑出紀錄突顯本集團致力於維持最高的道德標準，以誠信及透明的方式開展業務。通過避免與非法活動相關的法律衝突，本集團加強對道德實踐的承諾，並在行業內樹立了一個值得讚揚的榜樣。該做法不僅鞏固本集團作為一間值得信賴且負責任的企業的聲譽，同時亦展現其於營運過程中全面遵守法律及道德標準的堅定決心。

B7.2 預防措施及舉報程序

本集團致力於在香港及中國內地遵守旨在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法律及監管標準。該承諾包括遵守主要法律，例如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在中國內地，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同樣重要。

為確保合規及保護本集團的利益，員工須時刻遵守該等法律法規，避免參與任何非法活動。本集團已在其員工守則內制定具體的政策及指引，明確規定員工應如何應對該等問題。於加入集團時，員工須承諾不進行任何可能導致貪污的行為。

例如，倘員工自供應商或相關方收受超過500港元的禮品或金錢利益，彼有責任立即向行政部門報告。本集團嚴令禁止超過此限額的禮品以維持道德標準。

此外，任何違反該等政策的疑慮或報告都可以直接向人事及行政部門提出。倘問題涉及部門本身，員工將獲指示將該問題上報總經理。本集團承諾對所有舉報進行徹底、公平及公正的調查。

透過健全的合規框架及清晰的舉報渠道，本集團致力於培養員工的誠信、透明度及問責文化，從而保障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內地以至其他地區的聲譽及營運誠信。

B7.3 反貪污培訓

本集團為全體董事及員工提供全面的反貪污培訓，以提高對道德商業實踐的意識及瞭解。該培訓項目涵蓋識別及預防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等關鍵主題，以及了解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及監管要求。

訓練課程旨在促使員工掌握識別潛在風險的知識，並確保遵守本集團的政策及適用法律。參與者將學習保持誠信的重要性，舉報可疑活動的正確程序，以及違規的後果。

反貪污培訓結合工作坊、線上模組及案例研究等方式，強調本集團致力於培育透明及道德操守的文化。此外，還會定期舉行複習課程，讓員工掌握最新法規，並強化道德行為在所有業務交易中的重要性。

B8. 社區投資

B8. 一般披露

本集團將致力於優先與當地社區進行有組織的接觸，使營運符合彼等的需求及利益。主要政策包括：

1. 需求評估

定期與當地持份者進行諮詢、調研及合作，以識別優先事項。

2. 策略重點領域

投資於五大支柱領域，以滿足社區需求和營運影響：

- 教育：獎學金、技能培訓、基礎設施。
- 健康：醫療照護、心理健康支援、預防照護。
- 環境：植樹造林、清潔能源、廢物管理。
- 包容：公平計劃、多元化倡議、障礙移除。
- 發展：基礎設施、文化空間、社區中心。

3. 包容性合作

與當地組織及邊緣群體合作，共同設計專案。

4. 問責性

- 發表年度影響報告，並提供可衡量的成果。
- 透過關鍵績效指標監測該等措施，並根據回饋進行調整。

5. 道德標準

- 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納入決策。
- 主動減緩營運對社區的負面影響。

該政策確保活動促進社區福祉，同時促進可持續、公平增長。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B8.1 重點貢獻領域

本集團深知投資當地社區對於支援邊緣群體、加強社區聯繫，以及促進公平及愛心社會存在重大影響。遺憾的是，在過去的一年中，本集團並未定向投入精力或資金，以達致更廣泛的社會效益。

展望未來，本集團擬優先進行涉及處理對當地居民產生潛在負面影響活動的社區投資。通過積極參與專注當地需求的活動，本集團旨在為其營運所在區域作出建設性貢獻，以確保持久的積極成果。

B8.2 對重點領域撥出的資源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逐步優先向社區投資的五大策略重點領域傾斜，以創造共享價值，並推動取得積極社會及環境成果。該等支柱領域包括：

1. 教育：資助教育計畫，包括獎學金、學校基礎設施改善、指導機會及職業培訓，促使個體掌握技能及知識，促進社會經濟的可持續增長。
2. 健康及福祉：支援拓展醫療服務可達性、推動疾病預防、提供精神健康資源以及提升整體健康的方案，以支援提高群體健康，締造強大社區。
3. 環境保護：優先進行生態保護工作，例如植樹造林計畫、採用清潔能源、負責任的資源管理，以及保護生物多樣性，以保護自然生態系統並加強對氣候的適應力。
4. 社會共融及多樣性：倡導專注多元化的計畫，以確保公平參與，消除系統性障礙，並培養包容的環境，重視及賦能多元意見。
5. 社區發展：透過投資關鍵基礎設施、公共設施、文化保育及合作空間鞏固社區基礎，以培育社區凝聚力及市民榮譽感。

董事會 報告

董事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提供公司管理服務。本集團主要從事供應服裝產品予網上時裝零售商及時裝零售商、提供顧問服務及向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服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無)。

業務回顧

對本集團本年度表現的討論及分析、影響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以及有關遵守法例及法規、環境政策及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此外，本集團業務的公平審視以及其可能的未來發展趨向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本年度結束後，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業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於本年度一直遵守香港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在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方面亦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

董事會 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或會受若干主要風險影響，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以及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有關轉板上市的公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內。

財務概要

本年報載有本集團就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此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之詳情(包括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慈善及其他捐款。

可分配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無)。有關金額指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後之股份溢價，其可供分派，惟須於緊隨股息建議分派日期後，本公司將有能力清償其在日常業務中到期之債務。

優先購買權

除聯交所另有規定外，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之司法權區)法例並無訂有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董事會 報告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

於本年度及其後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名列如下：

執行董事

蔡敬庭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蔡清丞先生

李麗美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

楊存洲先生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根據細則第109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每名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且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年報載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經與全體執行董事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合約將於其後繼續生效，除非及直至其中任何一方透過給予另一方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

此外，本公司已經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為期三年之委任函。

概無建議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訂有本公司於一年內不可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 報告

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概無由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而年內亦概無有關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本公司或任何一間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亦無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所有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酬金

年內董事薪酬詳情按記名方式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其績效、資歷及能力設立。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釐定，當中考慮到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

本公司向全體僱員提供全面的福利待遇以及事業發展機會，包括退休計劃、醫療保險、其他保險、內部培訓、在職培訓、由專業團體及教育機構舉辦的外部研討會及活動。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投購適當的保險，以保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免於本集團業務所帶來的風險。

根據細則，董事將獲以本公司資產作為彌償保證及擔保，使其不會因彼等於執行或有關執行其職責時作出、同意或遺漏的任何行為而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而蒙受損害。

董事會 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13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股權百分比
蔡敬庭先生(附註1)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3,000,000(L)	71.88%
	實益擁有人	970,000(L)	3.03%
	總計	23,970,000	74.91%
黎國鴻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L)	0.03%

附註：

1. 蔡敬庭先生直接擁有JC Fash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JC International」）全部股權，而JC International持有本公司71.88%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敬庭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JC International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13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各段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利益之任何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有關權利。

董事會 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將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所持股份數目	股本之股權百分比
JC International(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3,000,000(L) (附註2)	71.88%

附註：

1. 蔡敬庭先生直接擁有JC International全部股權，而JC International持有本公司71.88%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敬庭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JC International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將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獨立於控股股東

鑒於本集團從本公司上市日期始已維持管理獨立、營運獨立及財政獨立，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夠獨立於其控股股東經營其業務。獨立於控股股東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會 報告

股東於大多數證券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涉及主要股東的權益外，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個別或共同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5%或以上的投票表決權，並能以切實可行的方式指示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之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最大客戶	29.3%
—五大客戶	82.2%

本年度來自本集團主要供應商之供應量百分比如下：

—最大供應商	34.0%
—五大供應商	85.6%

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者)於本集團本年度任何五大客戶或其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致使或可能致使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不競爭承諾

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承諾」)的每名契諾人、蔡敬庭先生及JC International(「契諾人」)已向本公司作出年度聲明，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會 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每名契諾人遵守不競爭承諾中承諾的情況，據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確定，有關承諾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獲充分遵守及執行。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確認概無與上述承諾有關的其他事宜應敦請股東及本集團潛在投資者垂注。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管守則第D3節成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責為檢討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並監督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黎國鴻先生(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楊存洲先生及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循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於本年度，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充足公眾持股量

自本公司可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整年內及其後直至本報告日期任何時間，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實行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獨立核數師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後的臨時空缺。除上文所述外，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在GEM上市以來，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接受續聘。重新委任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執行董事
兼行政總裁
蔡敬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獨立 核數師報告



致樺欣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載列於第99至173頁的樺欣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 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供應服裝產品之收益確認

我們識別確認有關供應服裝產品予時裝零售商之收益為一項關鍵審計事宜，因其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披露的總收益貢獻重大數額。管理層對收益確認點之判斷屬重要。

來自供應服裝產品的收益於客戶取得服裝產品控制權時，即服裝產品於指定地點交付予客戶及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供應服裝產品收益142,6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1,042,000港元)，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確認供應服裝產品收益之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供應服裝產品之收益業務程序及管理層就確認供應服裝產品之收益所執行之主要監控；
- 測試確認有關供應服裝產品之客戶合約收益之主要監控；
- 對有關供應服裝產品之客戶合約採樣及參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評估合約內容；
- 應用分析程序方法以識別年內供應服裝產品之任何不尋常收益模式，及向管理層查詢及評核管理層就供應服裝產品之收益識別之任何不尋常收益模式之回應；及
- 核對供應服裝產品之抽樣收益交易的詳情與相關證明文件，例如發票、提貨單及確認收據。

獨立 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對貴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意義重大，並涉及對評估貴集團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主觀判斷及管理層估計。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約為**39,38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1,564,000**港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34%**(二零二四年：**11%**)。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貴集團管理層個別預測貿易應收款項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撥備比率乃基於外部信貸評級，以及考慮個別債務人過往違約率，並就毋須付出過大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債務人合理及可支持的特定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額約為**2,12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81,000**港元)。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之關鍵監控措施；
- 抽樣檢測管理層釐定信貸虧損撥備時所用資料的準確性，包括對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按抽樣基準進行賬齡分析，方法為將個別分析項目比對相關銷售協議、銷售發票及其他支持文件；
- 與管理層討論並評估管理層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和判斷的合理性，包括彼等識別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減值以及對各類別應用預計虧損比率的基準(已參考過往違約比率及前瞻性資料)；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的披露。

獨立 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我們將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意義重大，且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涉及管理層的高度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18及16所披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13,52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944,000港元)、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51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82,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為1,2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80,000港元)。

計算可收回金額要求 貴集團管理層估計該等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管理層於報告期末通過估計該等資產各自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以釐定將該等資產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所需的減值金額，從而覆核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計提減值虧損撥備(二零二四年：零)、並無就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之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如何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 評價管理層於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可收回金額時作出的評估；
- 測試及檢查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準確性；及
- 比較 貴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與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過往財務資料。

獨立 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我們的協定委聘條款，我們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 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用的相關防範措施。

獨立 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劉鳴德。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劉鳴德

執業證書編號：P07579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5	153,766	122,905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3,419)	(104,586)
毛利		30,347	18,319
其他收入	6	1,077	1,294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336)	(2,768)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2,126)	(1,381)
行政開支		(16,676)	(17,17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062)	(15,408)
融資成本	8	(479)	(239)
除稅前虧損	9	(6,255)	(17,359)
所得稅抵免	12	214	212
年內虧損		(6,041)	(17,147)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差額		(193)	(48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193)	(48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6,234)	(17,631)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元)	14	(0.189)	(0.536)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3,528	15,944
使用權資產	16	1,230	2,280
投資物業	17	4,760	6,456
無形資產	18	514	1,98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財務工具	21	—	—
		20,032	26,662
流動資產			
存貨	19	476	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65,494	39,888
可收回稅項		15	9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2	36	4,3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30,439	32,430
		96,460	77,635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4	2,189	5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6,977	7,586
租賃負債	25	853	1,038
銀行借款	27	2,726	4,094
其他借款	27	10,000	—
應付稅項		127	113
		32,872	13,349
流動資產淨值		63,588	64,2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620	90,94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415	1,266
遞延稅項負債	26	95	338
		510	1,604
資產淨值		83,110	89,344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320	320
儲備		82,790	89,024
權益總額		83,110	89,344

第106至17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蔡敬庭先生
董事

蔡清丞先生
董事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320	39,201	456	(2,925)	404	69,519	106,97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484)	(17,147)	(17,631)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320	39,201	456	(2,925)	(80)	52,372	89,344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93)	(6,041)	(6,234)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320	39,201	456	(2,925)	(273)	46,331	83,110

附註： 該金額指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根據中國有關法律，該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純利至少10%(根據相關會計原則及於中國成立的企業適用的財務法規釐定)轉入不可分派儲備金，直至儲備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儲備轉撥須於向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有關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除非清盤，否則不可分派。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6,255)	(17,359)
就以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59	1,6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51	502
投資物業折舊	144	144
無形資產攤銷	1,468	1,635
融資成本	479	23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126	1,3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0	1,2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已變現虧損淨額	453	1,624
利息收入	(23)	(376)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撇銷	76	—
就投資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	1,552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440	(9,405)
存貨(增加)減少	(431)	1,7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7,734)	20,50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400	(9,999)
合約負債增加	1,671	313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3,654)	3,148
已退(已付)款香港利得稅	916	(1,66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738)	1,47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3	37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0)	(4,10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3,827	3,96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820	237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其他籌得借款	10,000	—
償還租賃負債	(1,036)	(475)
已付利息	(479)	(239)
償還銀行借款	(1,368)	(2,29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117	(3,0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801)	(1,29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430	34,16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90)	(44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30,439	32,43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於二零一七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的普通股轉板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JC Fash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制方為蔡敬庭先生(「蔡敬庭先生」)，彼亦為本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

本集團的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華星街1-7號美華工業大廈9樓B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為品牌時裝零售商提供服裝產品設計及採購服務，並提供顧問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不同。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財務資料較為可取，因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銷售及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併入本公司及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所列者，則視為獲得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可施行權力；
- 參與投資對象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擁有行使權力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變動，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仍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即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喪失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自獲得控制權日期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必要時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撇銷。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料載於附註5及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有自用或作為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在建以作行政用途的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移至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所必需的地點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則包括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擁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就物業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作出付款，則全部代價按於首次確認時之相對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倘相關付款能可靠分配，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使用權資產」呈列。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及未分配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以於估計可使用年內內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項目的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確定為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用途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未釐定未來用途的持有土地，其視為持作資本升值用途。

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產生的開支)初步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投資物業的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按彼等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經計及彼等的估計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出售投資物業後或當永久棄用投資物業且預期其出售再無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投資物業。終止確認該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物業期間計入損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借貸成本

不符合撥充合資格資產的借貸成本均於產生年度在損益內確認。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於合約開始時、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視情況而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該合約的條款及條件隨後有更改，否則不會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不足12個月及不含有購買選擇權的物業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的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可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由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止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當本集團於租期結束行使購買選擇權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一項單獨項目。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對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以於該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會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本集團應付的金額；
- 能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時，終止租賃的相關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透過增加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以按經修訂租賃的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相應調整以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租賃的條款轉移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承租人，則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的租賃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至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且該等成本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根據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及按公平值初步計量。對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可合理確認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補貼前不會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如為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而不涉及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款項，則於政府補貼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該等補貼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以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列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內。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有關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累計。

有關本集團資產淨值(美元)重新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元)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直接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該等於匯兌儲備累計的匯兌差額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出售所需成本。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的任何變動影響按前瞻基準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自使用或出售獲取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於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核其使用年期有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幅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個別估計。當不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能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獲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按能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使用可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有風險(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無就此作調整)的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削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根據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按比例基準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削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和零三者中的最高者。分配至該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應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乃增加至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但所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本將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所有財務資產一般買賣乃按交易日期基準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指需要在市場規則或常規制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行為。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除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相關期間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式。實際利率為初次確認時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及點數)於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以同時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一項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於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時，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倘若符合下列任何一種情況，財務資產屬持作買賣：

- 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主要為於近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該財務資產是由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財務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且在近期有短期獲利之實際趨勢；或
- 該財務資產為衍生工具，但並無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若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通過對財務資產(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見下文)除外)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透過對該財務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工具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該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從釐定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之後的報告期間開始，通過對該財務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ii)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並且無須進行減值評估。出售股本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被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時，除非能明確顯示股息是用作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從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獲取的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不符合條件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或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財務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面臨減值的財務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根據應收賬款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個別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等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已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起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起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財務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均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付出過大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財務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設自合約付款初步確認逾期超過30天，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其他情況則除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作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作出適當修訂，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信息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全額償還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時(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發生違約事件。

雖然如此，本集團認為，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一年(二零二四年：一年)便出現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除外。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ii) 已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提供優惠(在其他情況下不予考慮)；
- (d)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為出現財務困難而導致該財務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iv)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交易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復甦前景時撤銷財務資產，例如交易方處於清盤程序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相關金額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者為準)。於計及法律意見的情況下(如適用)，已撤銷財務資產可能仍然受限於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工作。撤銷乃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款項將於損益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惟該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則按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財務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財務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將財務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須支付金額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仍保留已轉移財務資產的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財務資產以及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已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及應收代價總和間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本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惟轉撥至保留溢利。

財務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及財務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扣除全部負債後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續)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本集團當且僅當其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為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該福利納入資產的成本。

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僱員應計的福利確認負債(例如工資和薪金、年假及病假)。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虧損不同，乃因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從不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所致。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利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若於一項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因初步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並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內預期採用的稅率(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本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該等租賃交易整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按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過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的租賃付款，導致淨可扣減暫時差額。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或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估計修訂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主要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曾作出的主要判斷(涉及估計者(見下文)除外)，而有關判斷對於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

於某時間點確認來自銷售服裝產品的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時，資產控制權隨時間確認。於釐定本集團與客戶就服裝產品訂立的合約條款是否對本集團創造可強制執行付款權利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已考慮適用於該等相關合約的相關當地法律。基於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服裝產品有替代用途，並無為本集團創造可強制執行付款權利。因此，銷售服裝產品被視為於某時間點滿足的履約義務。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關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該等不確定因素存在會導致報告期結束後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單獨評估以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外部信貸評級，考慮個別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率，並考慮毋須付出過大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債務人的合理及可支持的特定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本公司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容易受估計變化影響。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39,38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564,000港元)，減值虧損為5,0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78,000港元)。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附註33披露。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並無類似非上市股本權益之現行價格的情況下，本集團透過使用輸入數據而非按可觀察市場數據及其他可得資料計算之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技術釐定公平值。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非上市投資之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1。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估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如有)。在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特別是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值是否可獲可收回金額支持，如為使用價值，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

當無法估計一項獨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在能夠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分配公司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按有關公司資產已獲分配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釐定。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重大影響可收回金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公平值減出售若干資產的成本乃根據市場可得資料釐定。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經計及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零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並無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及並無就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須接受減值評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13,528,000港元、514,000港元及1,2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944,000港元、1,982,000港元及2,280,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詳情分別於附註15、18及16中披露。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由供應服裝產品及提供機構餐飲服務產生的收益。

本集團根據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審閱並賴以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向快時尚服裝零售商銷售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以及於本年度開始提供機構餐飲服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各個可報告分部的詳情如下：

供應服裝產品－傳統
供應服裝產品－新零售
提供機構餐飲服務

供應品牌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予時裝零售商。
供應品牌及網紅合作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予時裝零售商。
向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服務

該經營分部亦為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供應服裝產品 －傳統 千港元	供應服裝產品 －新零售 千港元	機構餐飲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供應服裝產品				
女裝	76,744	44,769	－	121,513
童裝	20,441	－	－	20,441
男裝	－	650	－	650
	97,185	45,419	－	142,604
機構餐飲服務	－	－	11,162	11,162
	97,185	45,419	11,162	153,766
分部溢利(虧損)	933	(5,765)	1,691	(3,141)
未分配收入				194
未分配收益及虧損				(1,201)
未分配開支				(2,107)
未分配財務成本				－
除稅前虧損				(6,25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供應服裝產品 —傳統 千港元	供應服裝產品 —新零售 千港元	機構餐飲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供應服裝產品				
女裝	54,072	28,188	—	82,260
童裝	15,241	—	—	15,241
男裝	22,519	1,022	—	23,541
	91,832	29,210	—	121,042
機構餐飲服務	—	—	1,863	1,863
	91,832	29,210	1,863	122,905
分部虧損	(3,801)	(8,256)	(457)	(12,514)
未分配收入				663
未分配收益及虧損				(2,974)
未分配開支				(2,534)
未分配財務成本				—
除稅前虧損				(17,359)

分部虧損指來自各分部的虧損，惟並無分配未分配收入及開支，當中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若干折舊、投資物業折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一般辦公開支、若干財務成本及匯兌收益淨額。此與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計量一致，以供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於兩個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		
供應服裝產品		
女裝	121,513	82,260
童裝	20,441	15,241
男裝	650	23,541
機構餐飲服務	11,162	1,863
	153,766	122,905

來自供應服裝產品的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移之時間點(即貨品已付運至指定地點(交付)及控制權已轉交客戶之時間點)確認。

來自提供機構餐飲服務的收益於向客戶提供服務之時間點確認。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因為該等資料毋須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

地理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資料是根據客戶接收貨品及提供服務的地理位置呈列，詳載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美利堅合眾國	50,671	49,401
英國(「英國」)	75,573	37,700
加拿大	—	23,496
德國	15,578	9,990
香港	11,162	1,863
愛爾蘭	—	374
其他	782	81
	153,766	122,90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續)

下文為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析，及按資產所在地理區域劃分進行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	16,631	20,381
中國	3,294	5,552
英國	107	729
	20,032	26,662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	59,500
客戶B ¹	45,043	25,849
客戶C ¹	20,711	13,676
客戶D ¹	39,908	—
客戶E ¹	15,665	—

¹ 由供應服裝產品分部所產生的收益。

供應服裝產品－傳統

銷售品牌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予時裝零售商所產生的收益於客戶取得商品的控制權(即於交付予客戶時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

供應服裝產品－新零售

銷售品牌及網紅合作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予時裝零售商所產生的收益於客戶取得商品的控制權(即於交付予客戶時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提供機構餐飲服務之收益

本集團從向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服務中確認收入。提供機構餐飲服務之收入在向客戶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本集團在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應收款項，此乃收取代價權利變為無條件之時間點，原因為有關款項只須經過一段時間即可收取。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有責任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本集團已自其收取代價(或應付代價金額已到期)的客戶。

退款負債

倘本集團預期退還已收取客戶的部分或全部代價，則本集團確認退款負債。

可退／換貨的銷售

就可退／換為不同產品的產品銷售而言，本集團確認以下各項：

- (a) 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轉讓產品的收益(因此不會就預期將退／換的產品確認收益)；
- (b) 退款負債／合約負債；及
- (c) 一項具有自客戶收回產品之權利的資產(以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呈列為退貨資產權利。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股息收入	18	74
政府補貼(附註)	347	230
利息收入	23	376
租金收入	175	187
樣品收入	295	237
其他	219	190
	1,077	1,294

附註：本年度，本集團確認政府補貼347,000港元，其中32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7,000港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有關及2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3,000港元)與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有關。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755	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10)	(1,2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453)	(1,624)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撇銷	(76)	-
就投資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	(1,552)	-
	(1,336)	(2,768)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銀行借款	124	187
其他借款	280	-
租賃負債	75	52
	479	23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釐定除稅前虧損時已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0)	1,578	1,448
其他員工成本	11,940	9,065
	13,518	10,513
其他員工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7	665
員工成本總額	14,285	11,1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59	1,6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51	502
投資物業折舊	144	144
無形資產攤銷	1,468	1,63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撇銷	76	—
就投資物業確認之減值虧損	1,552	—
就短期租賃之租金開支	180	1,145
核數師酬金	500	500
營銷開支	503	3,392
測試費用	1,054	868
運輸成本	3,890	1,60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7,706	99,068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

蔡敬庭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彼於下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

蔡清丞先生(「蔡清丞先生」)為蔡敬庭先生的兄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蔡清丞先生亦為本集團各營運附屬公司的董事。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

以下為於年內集團實體向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及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之詳情。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績效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蔡敬庭先生	-	936	-	30	966
蔡清丞先生	-	120	-	6	126
李麗美女士(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	120	-	6	126
	-	1,176	-	42	1,2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	120	-	-	-	120
楊存洲先生	120	-	-	-	120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120	-	-	-	120
	360	-	-	-	360
	360	1,176	-	42	1,578

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蔡敬庭先生	-	936	-	26	962
蔡清丞先生	-	120	-	6	126
	-	1,056	-	32	1,0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國鴻先生	120	-	-	-	120
楊存洲先生	120	-	-	-	120
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	120	-	-	-	120
	360	-	-	-	360
	360	1,056	-	32	1,44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續)

上表所示的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上表所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1. 僱員酬金

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蔡敬庭先生，其酬金於上文附註10披露。餘下四名(二零二四年：四名)最高薪酬人士的累計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180	1,83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	52
	2,249	1,882

酬金符合以下範圍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人數如下：

	二零二五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4	5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5	—
英國企業稅	14	2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香港	—	4
	29	33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26)	(243)	(245)
	(214)	(212)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納稅。

因此，就香港利得稅而言，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及估計應課稅溢利2,000,000港元以上部分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或應課稅溢利已由往年結轉之稅項虧損全部抵銷，故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未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英國企業稅按在英國設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19%計算。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續)

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年內的所得稅抵免與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6,255)	(17,359)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算的稅項(二零二四年：16.5%)	(1,032)	(2,86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31	80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31)	(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142	1,987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76)	(33)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452	40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	(3)	(3)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79)	(142)
稅項寬減	(16)	–
稅項扣除	(2)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
所得稅抵免	(214)	(212)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6。

13.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二零二四年：無)，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4.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年內虧損)	(6,041)	(17,147)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32,000	32,000

由於在兩個年度均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自置物業 千港元	裝置及傢俱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餐飲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15,544	2,754	5,914	–	24,212
添置	–	48	3,972	84	4,104
匯兌調整	–	(131)	(5)	–	(136)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15,544	2,671	9,881	84	28,180
添置	–	17	–	13	30
撇銷	–	–	–	(97)	(97)
匯兌調整	–	(31)	(1)	–	(32)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15,544	2,657	9,880	–	28,081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6,707	1,668	2,340	–	10,715
年內撥備	361	338	898	5	1,602
匯兌調整	–	(78)	(3)	–	(81)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7,068	1,928	3,235	5	12,236
年內撥備	362	336	1,645	16	2,359
撇銷沖銷	–	–	–	(21)	(21)
匯兌調整	–	(20)	(1)	–	(21)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7,430	2,244	4,879	–	14,553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8,114	413	5,001	–	13,528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8,476	743	6,646	79	15,94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下列年率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自置物業	2%至3.5%或租期之較短者
裝置及傢俱	20%
租賃裝修	租期之較短者
餐飲設備	20%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由於經濟衰退，若干附屬公司於年內錄得虧損。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出現經營虧損(被視為減值指標)的附屬公司已進行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結論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就賬面值分別為13,528,000港元、514,000港元及1,2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944,000港元、1,982,000港元及2,280,000港元)的擁有限可使用年期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自置物業及相關租賃裝修的可收回金額單獨進行估算。

自有物業及相關租賃裝修的可收回金額已基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本集團使用直接比較法估計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其以類似物業的近期交易價格為基準，並就物業性質、地點及條件作出調整。公平值計量歸類為第3級公平值層級。相關資產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即年末賬面值)零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零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的減值已於年內該等資產相關功能的損益中確認。

此外，當無法單獨估算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供應服裝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在可建立合理一致基準時分配公司資產。

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本集團委聘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協助釐定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該計算使用基於相關附屬公司管理層所批准涵蓋未來5年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稅前貼現率為12.1%(二零二四年：14.3%)。所使用的年增長率為2.5%(二零二四年：2.7%)，乃基於人力資源容量及未來業務計劃。計算使用價值所使用的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釐定。

根據評估結果，由於本集團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故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並無減少。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賬面值	1,230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賬面值	2,280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1,051)
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502)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80	1,145
添置使用權資產	–	2,77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附註1)	1,291	1,672

附註1：有關金額包括租賃負債的本金及利息部分付款及短期租賃付款。

本集團為其營運租賃各種物業。租賃合約以固定期限訂立，介乎2至10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在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可強制執行合約的期間。

本集團定期就物業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之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租賃負債的租賃到期分析詳情載於附註33。

租賃限制或契諾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租賃負債1,26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04,000港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1,2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80,000港元)一併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抵押品。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以及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8,000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1,400
年內支出	144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1,544
年內支出	144
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1,552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3,240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4,760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6,456

上述投資物業項目乃以直線法每年按**2%**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計提折舊。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投資物業(包括土地部分)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參考與投資物業賬面值相若的相似物業的近期市價釐定。

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的資料如下：

詳情	於四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於四月三十日的第三級公平值		估值技術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御皇台停車位	4,760	6,456	4,760	6,600	市場法	調整因素，主要計及可資比較停車位的時間、位置及樓層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網上展廳 千港元	品牌名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4,703	3,470	814	8,987
攤銷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2,430	2,126	814	5,370
年內支出	941	694	–	1,635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3,371	2,820	814	7,005
年內支出	941	527	–	1,468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4,312	3,347	814	8,473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391	123	–	514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1,332	650	–	1,982

董事認為，電腦軟件、網上展廳及品牌名稱的有限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五年攤銷。

19.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服裝產品		
— 轉運中商品	476	–
餐飲	–	45
	476	4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4,387	14,442
減：信貸虧損撥備	(5,004)	(2,878)
	39,383	11,564
其他應收款項		
— 按金及預付款項	2,127	3,131
— 預付供應商款項	20,906	22,212
— 應收增值稅	1,805	1,965
— 其他	1,273	1,016
	26,111	28,3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65,494	39,888

本集團會給予信貸質素及付款記錄良好的客戶不超過90日(二零二四年：90日)的信貸期。至於其他客戶，本集團會要求預先支付按金且需於貨物交付時悉數結付款項。

下文為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60日內	26,640	8,354
61至180日	12,391	2,501
181至365日	35	523
365日以上	317	186
	39,383	11,564

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約為4,7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063,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並未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考慮到前瞻性資料及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有47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09,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超過90日而未有減值。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並無違約，因為與該等客戶的業務關係較長且仍在持續、其償還記錄良好、信貸質素良好及前瞻性資料所示。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以外幣、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英鎊(「英鎊」)	2,828	2,479
港元	3,801	2,752
人民幣(「人民幣」)	77	77

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工具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	-	-

附註： 19.5%的非上市股本權益為本集團於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成立的私營公司的投資，該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上述非上市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虧損(二零二四年：零港元)。有關公平值計量的詳情於附註33披露。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之香港上市股本證券(附註1)	36	4,326
就報告分析為： 流動資產	36	4,326

附註1：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香港活躍市場之買入價計算。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該兩年內，銀行結餘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銀行結餘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以外幣、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18,486	26,988
英鎊	1,170	855
人民幣(「人民幣」)	29	30
歐元	7	6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284	2,557
其他應付款項	2,247	1,483
應計開支	2,446	3,5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6,977	7,586

該兩年內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下文為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60日內	11,919	1,682
61至180日	224	725
181至365日	64	133
365日以上	77	17
	12,284	2,557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續)

以外幣、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1,744	1,133
人民幣(「人民幣」)	2,117	—
英鎊	582	—

以下為合約負債之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服裝產品合約預收款項	2,189	518

由於合約負債預期於本集團一般營運週期內結算，故分類為即期。

合約負債指就服裝合約來自客戶之已收按金及預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的合約負債於其後年度確認為收益。

當本集團於投入生產前收到按金，於投入生產時會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客戶取得服裝產品之控制權時確認收益為止。接收客戶訂單時，本集團通常收取30%的按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518	205
服裝產品合約預收款項	2,060	397
計入年初的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389)	(84)
年底結餘	2,189	51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租賃負債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853	1,038
415	851
—	415
1,268	2,304
853	1,038
415	1,266

減：流動負債下所示於12個月內到期結付的款項

非流動負債下所示於12個月後到期結付的款項

租賃資料詳情載於附註16。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詳情載於附註33。

26.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95	338

26. 遞延稅項負債(續)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 會計折舊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619)	36	(583)
計入(扣自)損益	281	(36)	245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338)	—	(338)
計入損益	243	—	243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95)	—	(9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23,9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405,000港元)，以供對銷未來溢利。

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測，概無就23,9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40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已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19,66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048,000港元)可無限期結轉，及餘下之未確認稅項虧損可於一至五年內結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3,0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8,000港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因此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2,726	4,094
其他借款	10,000	—
	12,726	4,094
有抵押	10,000	—
無抵押	2,726	4,094
	12,726	4,094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附註)：		
一年內	10,244	1,61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2,482	2,484
	12,726	4,094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金額	12,726	4,094

附註：

該等到期償還之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載列的預定還款日期而呈列。

銀行借款獲本集團執行董事蔡敬庭先生個人擔保作抵押。本公司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為3.63%(二零二四年：3.63%)。

其他借款以本集團的自有物業及投資物業作抵押。有關抵押資產的詳情載於附註30。

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及其他借款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12,726	4,09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本公司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2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32,000,000	320,000

於兩個年度並無變動。

29.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所有持作租賃用途的租賃物業已有租客承擔租賃，為期一年。

就租賃應收之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7	94

30. 抵押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抵押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自有物業8,114,000港元及投資物業4,760,000港元，作為其他借款的抵押品。(二零二四年：並無資產被抵押)。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其全體在香港的合資格員工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獨立於本集團的資產，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的供款。目前並無已遭沒收供款可供扣減未來年度應付供款。

本集團就相關薪酬開支的5%(二零二四年：5%)作出強積金計劃供款，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

中國及英國僱員均為中國及英國政府經營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及英國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基本工資之一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等退休福利計劃僅有的責任為作出該等計劃指定的所須供款。

在損益賬扣減的總成本80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97,000港元)指本集團按有關計劃的規例所定明的比率已付或應付上述計劃的供款。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支付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的義務

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就本集團在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而言，在特定情況下(例如僱主解僱或退休)本集團有義務向合資格香港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惟須滿足至少5年的受僱期間，並按以下公式計算：

最後一個月的工資(於終止僱傭關係前) $\times$ 2/3 $\times$ 服務年期。

最後一個月的工資上限為22,500港元，而長期服務金的金額不得超過390,000港元。該義務作為離職後定額福利計劃入賬。

此外，根據一九九五年通過的《強制性強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可以利用集團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加上／減去任何正／負回報，用於抵銷應付僱員的長期服務金(「抵銷安排」)。修訂條例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刊憲，取消僱主使用僱員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長期服務金的做法(「該取消」)。該取消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正式生效(「過渡日期」)。此外，香港特區政府預期於過渡日期後的25年內推出一項補貼計劃，以幫助僱主支付一定金額的每位僱員每年的長期服務金。根據修訂條例，於過渡日期後，本集團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加上／減去任何正／負收益)可繼續用於抵銷過渡日期前的長期服務金義務，但不適用於抵銷過渡日期後的長期服務金義務。另一方面，本集團於過渡前、過渡時或過渡後作出的自願性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可繼續用於抵銷過渡前及過渡後的長期服務金。此外，過渡日期前的長期服務金義務將保留，並根據緊接過渡日期前的最後一個月的工資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亦通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於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該項檢討的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3.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的類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36	4,32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工具	—	—
攤銷成本	72,496	45,256
	72,532	49,582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26,677	7,887
租賃負債	1,268	2,30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該等財務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若干該等財務工具相關的風險及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租賃負債產生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因現行市場利率波動而承受有關浮息銀行結餘、非上市投資及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對沖利率風險的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存款的利率風險敏感度微不足道，故並無為銀行存款呈列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面臨與銀行借款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盡可能降低公平值利率風險。管理層監測利率風險，並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面臨之財務負債利率風險詳述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所引致的利率浮動。

股本價格風險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因其投資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股本證券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非上市股本投資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集中於聯交所所報的股本工具及使用估值技術報價的非上市股本投資。管理層通過維持具有不同風險及回報情況的投資組合，以管理所面臨之價格風險。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文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所面臨之股本價格風險釐定。就敏感度分析而言，由於金融市場波動，已採用**10%**的敏感度比率。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價格降低**10%**，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61,000**港元)。

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證券價格上升／降低**10%**(二零二四年：**10%**)，則投資重估儲備將增加／減少零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

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19,695	31,877	1,867	5,228
英鎊	3,876	3,212	—	—
人民幣	29	30	—	—
歐元	7	6	—	—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及本集團已安排遠期合約以限制英鎊兌美元的貨幣風險，維持外幣風險承擔淨額於可接受水平，故港元兌美元的風險承擔有限，且其他外幣風險承擔並不重大。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續)

下列敏感度分析詳述本集團對英鎊兌相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分別升值及貶值**10%**(二零二四年：**10%**)的敏感度。所用**10%**敏感度比率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正數表示當英鎊兌相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10%**(二零二四年：**10%**)時除稅後溢利增加。就英鎊貶值**10%**而言，除稅後溢利將受到等量但相反的影響。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英鎊	324	268

管理層認為，年末的風險承擔不能反映該年度內的風險承擔，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固有的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蒙受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財務資產的賬面值。

為使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審批信貸及制定其他對客戶的監控程序，以確保跟進收回逾期債項的情況。此外，本集團會於報告期末檢討個別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集中信貸風險，因為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34%**(二零二四年：**22%**)及**78%**(二零二四年：**73%**)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及五大債務人。考慮到客戶的信用可靠程度、信貸風險措施及過往違約水平，董事認為，該集中信貸風險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信貸違約風險。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重大結餘及出現信貸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個別減值評估。除須作個別評估之項目須進行單獨減值評估外，本集團對其客戶採用內部信貸評級，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乃參考各債務人之過往拖欠經驗及現時之逾期風險評估。預期虧損率介乎0.11%至100%(二零二四年：0.10%至100%)。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級別評估包括下列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良好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通常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低風險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還款項，但通常悉數結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觀察名單	透過內部編製或外部資源所得資料，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有關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日後可實際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	撤銷有關金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面臨的信貸風險：

二零二五年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良好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發生 信貸減值)	16,151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發生 信貸減值)	2,871
	觀察名單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發生 信貸減值)	21,178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已發生 信貸減值)	4,187
二零二四年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良好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發生 信貸減值)	4,717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發生 信貸減值)	2,990
	觀察名單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發生 信貸減值)	2,811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已發生 信貸減值)	3,924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利用應收賬款之賬齡評估客戶有關其營運之減值情況，因為該等客戶由大量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小型客戶組成，代表客戶按照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已就賬面值分別為4,11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917,000港元)及12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06,000港元)的重大未償還結餘或已發生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作單獨評估。

賬面總值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平均虧損率	應收賬款 千港元	平均虧損率	應收賬款 千港元
流動(未逾期)	0.64%	34,826	0.34%	8,528
逾期1-60日	1.70%	4,127	31.09%	2,774
逾期61-180日	40.96%	636	22.04%	703
逾期181-365日	45.18%	635	56.65%	1,299
逾期超過365日	100.00%	4,163	96.38%	1,138
		44,387		14,442

估計虧損率乃按債務人預期年期的獨立客戶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按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使用該等前瞻性資料評估狀況當前及未來的方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分組以確保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已獲更新。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載列已根據簡化方法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發生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已發生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483	1,014	1,497
因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確認財務工具而出現的變動：			
— 轉撥至信貸減值	(1)	1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1	50	61
— 已撥回減值虧損	(454)	(8)	(462)
產生的新財務資產	222	1,560	1,782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261	2,617	2,878
因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確認財務工具而出現的變動：			
— 轉撥至信貸減值	(133)	133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02	1,443	1,745
— 已撥回減值虧損	(67)	(6)	(73)
產生的新財務資產	454	—	454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817	4,187	5,004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1,47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62,000港元)而言，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董事會持續監控結算狀況及風險水平，確保已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釐定其他應收款項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管理層已視適用情況計及歷史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考慮與付款有關之持續偏低歷史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銀行結餘

由於對手方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介乎A3至Aa2(二零二四年：介乎A3至Aa2)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歸於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已就本集團的長中短期資金之管理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建立一套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通過保理安排加快應收款項之收取、保持充足的儲備及借貸融資，以及通過持續監督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配對財務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情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於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按財務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已協定的還款日期釐定。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載列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則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六個月 千港元	六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951	-	-	-	13,951	13,951
銀行借款	3.63	2,726	-	-	-	2,726	2,726
其他借款	12.00	10,000	-	-	-	10,000	10,000
		26,677	-	-	-	26,677	26,677
租賃負債	4.20	469	420	420	-	1,309	1,268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793	-	-	-	3,793	3,793
銀行借款	3.63	4,269	-	-	-	4,269	4,094
		8,062	-	-	-	8,062	7,887
租賃負債	4.20	277	837	886	420	2,420	2,30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上述到期日分析中，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款載入「按要求或少於一個月」時間段中。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該等銀行貸款之賬面總值為2,72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094,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在報告期結束後兩年(二零二四年：兩年)按照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悉數償還，詳情載於下表：

到期日分析－根據預定還款計劃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款

	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3.63	326	2,516	–	2,842	2,726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3.63	1,743	2,526	–	4,269	4,094

倘浮動利率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之利率估計不同，則上述所載之浮息工具金額亦會相應變動。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概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取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估計公平值時，本集團採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如可得)。對於第三級下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進行估計。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相若。

下表載列關於如何確定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的資料，包括其公平值層級、估值技術及所使用的關鍵輸入數據。

財務資產	於以下年度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的基準／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1.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工具的上市股本證券	36	4,326	第一級	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香港聯交所現有的報價估計。	不適用
2.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	-	第三級	收入法—此方法中，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獲得根據合適貼現率將自該投資對象的擁有權取得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貼現率15%(二零二四年：15%)，當中計及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釐定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附註2) 缺乏適銷性及控制權的貼現率分別為15.7%及25.1%(二零二四年：分別為15.7%及25.1%)(附註1)
	36	4,326			

* 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與於報告日期的公平值相若。

附註1：單獨應用之缺乏適銷性及控制權的貼現率增加將導致私募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

附註2：單獨應用之貼現率增加將導致私募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於五月一日	-	-
公平值變動虧損	-	-
於四月三十日	-	-

除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4. 關聯方披露

(i)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ii) 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816	2,36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	74
	2,906	2,442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量以往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者。

	銀行借款 千港元	其他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6,388	—	—	6,388
融資現金流量	(2,294)	—	(528)	(2,822)
訂立新租賃	—	—	2,774	2,774
利息開支	—	—	52	52
匯兌調整	—	—	6	6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4,094	—	2,304	6,398
融資現金流量	(1,368)	10,000	(1,112)	7,520
利息開支	—	—	75	75
匯兌調整	—	—	1	1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2,726	10,000	1,268	13,99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列載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間接持有					
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100%	供應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予時裝零售商以及顧問服務
JC Design & Consultancy Company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普通股1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JC Fashion (UK) Company Limited	英國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普通股1英鎊	100%	100%	營運展覽廳以及提供顧問服務
旺利多時裝(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	註冊股本8,000,000港元	100%	100%	採購及品質保證服務
JC Fashion (Oversea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普通股1港元	100%	100%	供應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予時裝零售商以及向私營機構提供機構餐飲服務
JC Capital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	普通股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A Dim Sum Story (HK)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普通股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LOST INK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普通股1港元	100%	100%	供應服裝產品並提供設計及採購服務予時裝零售商
Labelrail (UK) Company Limited	英國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普通股1英鎊	100%	100%	營運展覽廳

* 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若要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篇幅將過於冗長。

於報告期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2,593	22,593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6,406	16,406
	38,999	38,999
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	108	113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	107	10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9,280	18,113
	19,387	18,220
流動負債淨額	(19,279)	(18,107)
資產淨值	19,720	20,892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28)	320	320
儲備	19,400	20,572
總權益	19,720	20,892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39,201	22,593	(39,914)	21,88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308)	(1,308)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39,201	22,593	(41,222)	20,57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172)	(1,172)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39,201	22,593	(42,394)	19,400

附註：視作注資源於收購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JC FASHION GROUP LIMITED(「JC BVI」)全部權益，並指JC BVI於收購日期的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所配發股份的面值的部分。

財務摘要

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的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和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153,766	122,905	149,362	168,888	120,932
除稅前(虧損)溢利	(6,255)	(17,359)	(16,517)	1,230	1,051
所得稅抵免(開支)	214	212	90	(739)	(1,139)
年內(虧損)溢利	(6,041)	(17,147)	(16,427)	491	(88)

資產及負債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16,492	104,297	132,623	150,956	155,233
負債總額	(33,382)	(14,953)	(25,648)	(24,762)	(29,273)
資產淨值	83,110	89,344	106,975	126,194	125,960